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柳长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淑梅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950.4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年度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风险因素：

（一）新产品拓展的风险

公司近三年以来围绕商业银行前、后台现金智能处理、流通管理领域发展主营业务，研发了系列现金处理设备新产品，如人民币鉴别仪（A类）、新一代302系列纸币清分终端、中型纸币清分机、全自动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自助存取款一体机等，以及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上述新产品依靠公司在金融安全装备领域较好的品牌优势和销售网络基础，取得了良好的推进效果，形成了个性化、可实施的成套解决方案。与此同时，为了进一步在金融安全领域寻找新的可拓展业务和业绩增长点，公司投资研发了硬币兑换机、自助柜员循环机、金库物流管理系统等新产品，同时拓展了现金运营服务外包新业务。由于上述产品和业务针对的是商业银行现有业务范围和业务流程中全新的空白领域，或者是打破现有的传统业务和传统需求拓展更完善的智能化、信息化服务模式，因此，在新产品推进和新业务拓展过程中存在一定因传统习惯的固化而带来的产品适用性风险。

上述可能存在的风险公司已经充分认识，并做好了较为充足的准备。公司将在研发、销售两个节点实施严格控制。新产品推广过程中研发及销售团队将时时跟进，紧密配合行业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客户需求，建立快速的信息反馈和响应机制，积极完善并提高产品的适用性水平。同时，努力为新产品、新业务的推广做好前期的市场铺垫，建立和培养专门的新产品、新业务拓展团队，加强售后服务团队培训提升业务能力和对新产品、新业务的认知度，做好全面的售前、售后服务准备，并不排除与同行业合作拓展市场的可能性。

（二）主营产品降价风险

由于公司所处行业具有一定的准入门槛，同时高端金融安全装备产品存在较高的技术门槛，公司主营产品纸币清分机系列、捆钞机系列、人民币鉴别仪（A类）等一直以来售价基本稳定，并保持较高的毛利水平。随着人民银行“假币零容忍”、“现钞全额清分”等政策的全面实施，各大商业银行积极响应人民银行号召，在网点、现金中心等前、后台前所未有的大力增强设备配置数量和配置范围。将国内金融安全装备行业推入了高速发展阶段，纸币清分机等产品也因配置场所和功能多少不同形成明显的价格梯队。在政策推进的过程中，商业银行采购预算逐年增加，存在一定的成本压力，而应用于银行网点前、后台的小型纸币清分机、人民币鉴别仪（A类）等产品因其配置数量庞大，且结构相对简单，是银行议价的主要目标。同时由于普遍看好纸币清分机等领域，国内一些其他厂家也开始逐渐进入到该领域，

行业竞争加剧，在产品价格方面也存在竞争，因此存在一定的降价风险。

针对上述降价风险，公司将从两个方面着手控制。其一是在产品生产工艺和成本控制方面进行改善，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合格率，减少内耗。同时采取成本控制措施，进一步压缩生产、制造费用，保持毛利水平。其二是加大中型纸币清分机和全自动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等高技术门槛产品的市场推进力度，通过高毛利产品销售拉升产品综合毛利水平。同时，积极发展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和金库物流管理系统等软件产品，优化产品结构，拓展主营业务多样性，淡化单一产品降价对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影响。

（三）新业务运营风险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以增资扩股形式投资培高（北京）商业连锁有限公司、培高（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正式切入供应链管理业务。本次进入供应链管理领域属于跨界转型，公司在此之前缺乏相关业务的运营及管理经验，培高虽在全国范围内的户外大屏广告运营及酒类消费品分销领域深耕多年，积累了丰富的广告递推及酒类分销行业经验，但覆盖数十万终端门店及数千个品类商品的运营规模需要团队具有较强的运营服务和管理能力，存在一定的运营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与培高在战略层面达成了较为一致的发展目标以及较为明确的分工运作，各自发挥所长，相互倚赖且相互敦促。培高连锁与培高传媒历时近四年时间在供应链整合优化领域的有较好的模式探索、经验积累及递推运营效果；聚龙股份在智能金融终端设备、大数据信息化系统开发、运营服务领域多年来的深耕细作以及引入大型连锁超市信息化系统研发团队，使得聚龙在供应链管理项目的信息化系统管理、及数据运营落地性大大增强。培高方面集中精力，整合团队负责集采、物流、广告运营及终端递推服务工作。在已谈成的全国 600 多家知名生产企业及近 20 万家终端门店的递推工作中进展良好。聚龙方面专注于智能收银终端的研发、生产及贯穿整个平台业务的信息化系统开发和大数据运营服务工作。并通过信息化系统对业务链的整体管控加大运营控制能力，同时，通过消费大数据的采集、分析及及时发现系统性风险并加以完善。

（四）人才缺口的风险

随着企业快速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张，为保证公司持续稳定的经营，公司人才储备压力加大，存在人才缺口风险，如公司不能建立科学有效的人才选拔、培养机制，人才储备与

公司发展速度不能匹配，将对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造成阻力。

公司积极建立和健全人才储备机制，对外拓宽人才招聘方式，加大人才吸引力度；对内完善人才职业生涯规划制度，建立科学的人才选拔、培养和考核体系，制定储备人才的激励政策，实现感情留人、事业留人、待遇留人的目标。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9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3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4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2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聚龙股份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聚龙集团	指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前身为辽宁科大聚龙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
自助装备	指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大连聚龙	指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目星	指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聚龙欧洲	指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南非	指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银行培训	指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上海	指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印度	指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指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聚乐合伙	指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安阳聚龙	指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系子公司自助装备全资子公司
聚龙融创	指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詮三人
控股股东	指	柳永詮、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周素芹
报告期	指	2015 年度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东大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票、A 股	指	本公司首次发行的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的普通股股票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人民银行	指	中国人民银行
工行、工商银行	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行、农业银行	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行、中国银行	指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建行、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交行、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聚龙股份	股票代码	300202
公司的中文名称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聚龙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ulo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JU LO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柳长庆		
注册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51		
办公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05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julong.cc		
电子信箱	cwh@julong.c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崔文华	洪莎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 308 号
电话	0412-2538288	0412-2538288
传真	0412-2538311	0412-2538311
电子信箱	cwh@julong.cc	julong_hs@julong.c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外经贸大厦 922-926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魏弘、冯颖、张静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5 年	201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3 年
营业收入（元）	886,822,428.93	1,133,459,389.10	-21.76%	864,310,925.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9,528,176.64	369,598,797.77	-29.78%	271,985,88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024,646.26	355,553,909.15	-31.93%	263,337,924.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747,488.60	304,046,970.23	-41.54%	81,589,636.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7	-29.85%	0.4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7	0.67	-29.85%	0.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38%	30.43%	-13.05%	29.52%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1,822,699,012.54	1,758,638,688.79	3.64%	1,246,093,17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85,580,177.67	1,383,119,464.18	14.64%	1,045,050,611.01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7,354,682.32	195,282,064.71	216,780,001.83	397,405,680.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6,918.15	52,104,630.76	37,961,176.74	161,455,450.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02,035.88	51,585,453.61	35,473,501.13	151,163,655.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088,056.10	-82,461,907.19	-31,325,874.89	405,623,326.78
---------------	-----------------	----------------	----------------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906.92	-81,567.47	-45,73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10,260.00	11,723,180.00	5,314,838.3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255.94	55,223.78	231,288.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8,671.35	3,922,325.14	4,157,495.61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9,051.95	1,574,272.83	1,009,928.34	
合计	17,503,530.38	14,044,888.62	8,647,958.2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8,671.35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	--------------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现金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面向国内外金融领域提供货币反假、智能清分、自动捆扎、自助存取款、金融电子交易及现金流通管理系统等系列产品和服务，公司产品品种齐全，品牌优势明显，是国内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以及华夏、民生、兴业等十三家商业银行总行多种产品品种的入围供应商。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营业务分为三个部分：

第一、传统金融机具产品销售业务：包括中、小型纸币清分机、捆钞机、人民币鉴别仪等商业银行网点柜台、后台及现金处理中心、金库系统现钞类终端处理设备；

第二、中、大型现钞处理设备及金融自助终端新产品销售业务：包括清分扎把一体机、全自动清分环保流水线、纸币塑封机等智能化现金中心处理设备以及新一代存取款一体机、柜员循环一体机、硬币兑换机、警银亭等面向开放式银行的自助设备终端；

第三、软件、清分外包及银行培训服务业务：包括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金库信息化服务系统、现钞清分处理及设备运营等第三方服务外包解决方案以及面向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纸币反假及银行业务培训服务。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 62,366,326.15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新购建固定资产及部分在建工程转固定资产所致。
无形资产	无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36,309,091.92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聚龙股份成立于 2004 年，是国内领先的现金智能处理和流通管理的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主营业务涵盖商业银行网点柜台现金处理终端、信息化和智能化现金中心解决方案、面向开放式银行的自助设备终端及未来社区银行的网点解决方案、面向纸币冠字号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以及现钞清分处理及设备运营等第三方服务外包解决方案等业务。公司在北京、上海、大连、鞍山拥有超过 10 万平米的产业基地，员工 2500 余人。是工、农、中、建、交等 13 家商业银行总行的合格供应商，市场占有率位列行业首位。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的主导产品包括纸币清分机、现金流通管理系统、现钞多功能智能处理系统、金库管理系统、人民币鉴别仪（点验钞机）、ATM、CRS、VTM、硬币兑换机、柜员循环机（TCR）等自助银行设备、全自动捆扎设备等 6 大系列 60 多种产品，企业拥有全部产品核心技术的自主知识产权，共有专利 163 项，其中授权专利 112 项（包括 21 项发明专利、82 项实用新型专利、9 项外观设计专利）、受理专利 51 项（包括 47 项发明专利、4 项实用新型专利），还拥有 29 项软件版权和 11 项软件产品登记，核心技术水平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企业近年来承担了包括国家火炬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国家科技支撑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项目等 30 余项。

公司掌握高精度传感器测控、多传感器融合、光机电一体化智能控制、多光谱数字图像处理等核心关键技术，引领了我国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的升级。经过多年来系列产品在商业银行的大量应用，充分了解国内外中央银行关于现金流通和管理的制度及标准规范，熟悉各商业银行的业务流程，并提出技术解决方案，在保证商业银行安全规范的基础上提升其效率、降低运营成本。

公司经过多年来的高速发展和逐步积累，拥有了雄厚的基础条件：企业建立了 1 个检测中心、2 个中试基地和 3 个产业化基地，为技术开发、产品中试、产品产业化等提供了较好的基础平台。在研发设计方面，拥有光学检测室、机械检测室、整机性能检测室和电学检测室共 4 个专业检测室，有 200 多台研发和试验设备；拥有针对国内各种变造币假币的数据库信息和纸币清分标准数据库，在产业化装配方面，企业拥有 6 条产品产业化生产线；在零部件加工方面，企业拥有一个功能齐全、加工精度高的机械加工基地，其中包括数控板材加工中心、数控铣镗加工中心、数控剪板机、高精度外圆磨床、自动贴片机等共 200 多台高精度加工设备，保证了关键零部件的加工精度。企业针对金融机具的高精度零部件要求，设计开发了专用的高精度轴类零部件、聚氨酯胶辊、旋转磁铁等专用部件的特种加工工装，实现了产品投产后的全部

模具化制造。企业通过加大投入，购置引进关键软硬件设备，极大地完善了研发、实验、检测、加工条件，提升了研发设计水平、强化了实验检测手段、优化了加工制造工艺。这些为企业的快速发展提供了基础保障条件。

公司在全国224个地级市、31个省会城市自建了销售分公司，共有600余人的销售团队，形成总行、五个区域中心、省、地、市的多层销售网络。在全国255个地市建立了255个服务站，拥有800多人的服务工程师队伍，建设一个inline 服务网络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产品维护、备件、维修等实时呼叫系统。全面入围中国所有商业银行工、农、中、建、交、招等所有总行的产品招标，小型纸币清分机的市场占有率达到国内领先水平。纸币冠字号信息系统的市场占有率居国内首位，捆钞机的市场占有率名列前茅。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回顾

2015年，由于受到新版人民币发行这一行业重大事件的影响，国内包括工、农、中、建等各大商业银行招标采购工作均未如期进行。受此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经营业绩发生小幅下滑。但随着公司对新产品、新业务团队的持续投入，公司部分新产品、新业务拓展工作仍然取得了较好进展。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8,682.2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76%；实现利润总额29,028.4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6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5,952.82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9.78%；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达到182,269.90万元，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58,558.02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7,774.75万元。此外，报告期内由于“国家规划布局重点软件企业”复审工作尚未启动，公司未能享受10%的所得税税率优惠，年度所得税暂按15%计缴。上述税率变动对公司报告期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自成立后的十多年间经历了国内现钞流通处理方式由手工作业到自动化处理再到智能化实施的一系列过程。期间深入参与了纸币扎把、纸币捆钞、纸币清分设备等行业新老设备的更迭，在现钞流通安全装备领域积累了广泛的客户资源和良好的品牌口碑。2015年，公司又一次站在了新老产品承接和新业务转型的交叉口。一方面，纸币清分机、纸币鉴别仪等现钞清点类产品在央行强制推广政策的驱动下，整体行业已经历了三到四年的放量增长，政策推广结点为2022年，目前处于行业需求的高峰期。也是公司能够利用现钞清点类产品红利继续寻找下一个可拓展新兴市场以及下一个拥有爆发式增长潜质的拳头式产品及业务的窗口期。基于公司与央行、国内各大商业银行多年来良好的沟通关系以及公司对行业本身的理解，我们认为纸币清分机、纸币鉴别仪等现钞清点类产品行业需求量仍然保持在高峰水平，同时，随着产品功能不断创新，部分一体化智能终端产品在原有产品基础上进行了功能集成，更加高效、便捷，对原有产品市场存在替代关系。此外，随着相关产品及系统在国内商业银行的大规模推广，积累了较为丰富的行业应用案例，该类产品在印度、南非、俄罗斯等新兴市场具有非常大的开发潜力。另一方面，长远来看商业银行在自身成本控制、互联网金融、民营银行等多重压力驱使下，营业网点去高柜、改低柜，去人工、改自助成为未来大势所趋，而相应配套的现金处理中心、金库的信息化、智能化改造也将成为必经之路。公司在面向商业银行网点柜台现金处理升级技术、面向信息化和智能化的现金中心解决方案、面向开放式银行的纸币及硬币存取款技术及未来社区银行的网点解决方案、面向纸币冠字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以及面向银行现钞清分处理及设备运营等第三方服务外包解决方案等业务方向的布局具有较好的前瞻性。报告期内，上述各项业务得到了有序的推进。

(1) 面向商业银行网点柜台的现金处理升级技术

应用小型纸币清分机等智能处理设备，集成点钞、清分、扎把一体化功能，满足商业银行纸币反假、全额清分的业务要求；将卡、身份认证、指纹采集、证件扫描、纸币冠号码信息动态采集为一体，实现纸币冠号码信息追溯和柜台业务智能清分处理的多重功能，全面提高商业银行网点流通安全和运营效率。目前基于网点业务升级的 A 类点验钞机、小型纸币清分机、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等相关产品已经在全国范围内得到广泛推广。报告期内因新版人民币在 11 月发行，导致前台现钞处理终端的整体招标采购工作滞后，相关产品的出货量较上年有小幅下滑。但随着新一年度各大商业银行招标工作重启，产品出货量有望恢复正常水平。

(2) 面向信息化和智能化的现金中心解决方案

以智能化的全自动现钞处理设备彻底颠覆商业银行传统手工+半自动处理设备的现钞清分模式，实现纸币清分、扎把、盖章、传输、塑封、捆扎、贴标的多功能处理。节省现金中心场地、人工成本，大幅提供现金处理效率。同时，集成现金出入库管理、库房盘点、缴调拨管理、清机加钞、上门收款、清分管理等系统提供面向商业银行现金金库的信息化和智能化一体解决方案。全自动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及相关软件系统产品一经推出收到了商业银行客户的广泛关注。尤其在人民银行“假币零容忍”、“现钞全额清分”等强制性政策推进得如火如荼之际。公司该类产品和系统为商业银行现金处理中心，尤其是前期现金处理中心的规划及设备配套没有特别完善的银行客户提供了全面可行的解决方案。目前，公司现金中心信息化整体改造方案在北京农商行、江南农商行、赣州银行等商业银行进行全面应用，获得良好的客户反馈。此外，全自动清分环保流水线报告期内实现小批量销售。

(3) 面向开放式银行的纸币及硬币存取款技术及未来社区银行的网点解决方案

应用于未来开放式银行自助服务场景的相关自助产品包括新一代存取款一体机、硬币兑换机、柜员循环一体机、VTM远程视频柜员一体机等。能够实现一站式开卡、存取款、转账、缴费、理财消费等自助银行业务。解决商业银行物理网点运营成本高，且夜间停业等问题，满足银行储户24小时业务需求，并借此渠道拓展吸引客户开展增值服务。报告期内，上述部分产品已经在多个省市得到良好的产品推广效果，新一代存取款一体机、硬币兑换机、柜员循环一体机等产品均实现小批量销售。

(4) 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技术

面向纸币冠号码识别、传输和追溯应用的金融物联网——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是基于商业银行网点、现金中心、人民银行三层架构的大数据存储技术系统方案。由银行网点柜台及自助设备负责人民币冠号码、匹配的存取款账户和流通过程等信息的前端采集，现金中心入库共享网点数据减少清点环节、优

化流程，提高清分处理效率。人民银行接收后台数据应用于流通币监控、发行指导等业务。系统的推广应用有效解决了人民币流通过程中的现金纸币与存取款账户、储户、经手柜员、历史流通过程等信息的一一匹配和追溯查询，为反假币、反洗钱、反盗抢提供有效手段，同时，解决储户与银行假币纷争，维护银行信誉。报告期内，该系统典型应用案例包括中总行、浙江农信、四川农信、北京银行、民生总行、兴业总行等，并均获得了良好的客户反馈。

（5）面向银行现钞清分处理及设备运营等第三方服务外包解决方案

随着商业银行准入门槛的逐步放开，民营银行、互联网银行等创新型竞争者相继进入，传统商业银行面临较大挑战，自建现金中心覆盖常规物理网点的模式已经成为传统银行轻装上阵的负担，新型自助网点、社区银行的布局以及传统网点萎缩已成为大势所趋。面向上述新型网点的现钞清分处理与设备运营第三方服务外包解决方案以第三方身份嫁接现金中心解决方案，提供上门收款、现金清分、设备运营、维护、安防监控、清机加钞等一系列服务方案。全面满足商业银行新型网点的运营需求。同时，覆盖现阶段传统网点的ATM配钞、纸币反假、纸币清分等业务需求，对中小商业银行现金中心能力不足情况进行有效补充。报告期内，公司在黑龙江、辽宁、山西、山东、河南、浙江、湖北、江西、贵州等省份近15个城市建立了试点工程或达成合作意向，合作模式包括驻场式清分外包服务及区域集约性社会化清分。

（6）新业务战略转型方面

公司于2015年下半年先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并于2016年2月投资入股培高（北京）商业连锁有限公司、培高（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合作拓展供应链管理领域。本次新业务转型是基于公司多年来在智能金融终端设备、大数据信息化系统开发、运营服务领域的深耕细作，具备了将其技术优势横向拓展其他领域的基础和落地性。公司在该供应链管理项目中能够获得三方面收益，第一：聚龙负责智能收银终端的研发、生产并可将其通过服务平台变现；第二：聚龙负责信息化系统的开发和数据运营，该业务根据年度流水金额的一定比例收取服务费用；第三：聚龙分别持有培高连锁、培高传媒26%股权，享受上述股权带来的股份分红，上述收益在产生流水当年即可兑现。报告期内，相关信息化系统研发已完成，并已于2016年3月底正式上线，智能收银终端设备的研发工作已经结束，功能样机已经完成，目前具备批量生产条件。

（7）技术创新及成果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部门共完成项目立项（包含正式、派生、预研、技改等）106项，在研项目86项。报告期内，公司申请PCT国际发明专利1项、国家发明专利17项、实用新型专利20项，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授权4项、实用新型专利授权41项，外观专利授权8项，申请软件版权5项，获得软件版权8项。报

告期内，公司完成了 2015 年发改委第三批专项建设基金投资项目、2015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2015 年辽宁省产业结构调整专项企业技术改造项目等 21 项重大项目申报，通过了 2011 年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等 3 个项目的验收。

(8) 募投项目进展及产能建设方面

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完工投产，公司整体产能水平得到了快速的扩充。公司引进了多台大型机械自动化加工设备，极大的提高了零部件加工效率和质量。同时对成熟机型进行了工艺流程的优化，有效的保证了销售订单结算和四季度销售高峰的产品备货需求。此外，为了解决公司在纸币及硬币的自助柜员类新产品及大型纸币清分流水线产品上的产能受限问题，公司于 2014 年下半年立项建设约为 28415.4 平方米产业化基地，用于对新产品市场投放的产能补充。报告期内该工程项目建设已经完成，具备投产条件。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886,822,428.93	100%	1,133,459,389.10	100%	-21.76%
分行业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818,050,806.21	92.25%	1,117,039,489.71	98.55%	-26.77%
其他	68,771,622.72	7.75%	16,419,899.39	1.45%	318.83%
分产品					
清分机系列	495,831,200.62	55.91%	872,026,792.84	76.93%	-43.14%
捆钞机系列	46,441,545.28	5.24%	41,994,009.04	3.70%	10.59%
人民币鉴别仪	183,895,027.98	20.74%	101,918,237.80	8.99%	80.43%
其他系列产品	91,883,032.33	10.36%	101,100,450.03	8.92%	-9.12%
其他收入	68,771,622.72	7.75%	16,419,899.39	1.45%	318.83%

分地区					
国内	858,018,010.30	96.75%	1,095,256,194.41	96.63%	-21.66%
国外	28,804,418.63	3.25%	38,203,194.69	3.37%	-24.6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53.32%	-26.77%	-27.16%	0.26%
分产品						
清分机系列	495,831,200.62	194,557,245.07	60.76%	-43.14%	-47.97%	3.64%
人民币鉴别仪	183,895,027.98	104,196,074.18	43.34%	80.43%	61.81%	6.52%
其他系列产品	91,883,032.33	53,241,533.59	42.06%	-9.12%	-10.66%	1.00%
分地区						
国内	789,246,387.58	366,063,180.68	53.62%	-21.66%	-21.47%	-0.12%
国外	28,804,418.63	15,807,156.91	45.12%	-24.60%	-40.01%	14.0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电子信息行业——金融电子	销售量	台	144,574	85,784	68.53%
	生产量	台	145,725	85,909	69.63%
	库存量	台	3,025	1,874	61.4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机型结构的不同，导致产销量变动幅度增加。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原材料	375,022,562.16	90.69%	525,103,789.40	98.56%	-7.87%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人工费用	3,850,605.33	0.93%	4,475,316.39	0.84%	0.09%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制造费用	2,997,170.10	0.72%	3,196,654.56	0.60%	0.12%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其他成本	31,655,977.82	7.66%			7.66%

说明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自助装备	100.00	
2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聚龙	100.00	
3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银行培训	100.00	
4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聚龙欧洲	100.00	
5	辽宁聚龙海目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海目星	67.00	
6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聚龙南非	100.00	
7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100.00	
8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100.00	
9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60.00	
10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25.00
11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100.00	
12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100.00	

2、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新投资设立
2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新投资设立
3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新投资设立
4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新投资设立
5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新设立尚未出资
6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新设立尚未出资

根据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年12月24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2015年11月17日设立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5年11月23日设立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2015年3月25日设立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098），2015年7月24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165），2015年12月16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8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16,342,742.0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6.95%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	--------	-----------

1	客户 1	212,505,648.81	23.96%
2	客户 2	99,593,656.46	11.23%
3	客户 3	50,202,004.46	5.66%
4	客户 4	28,277,821.77	3.19%
5	客户 5	25,763,610.54	2.91%
合计	--	416,342,742.04	46.95%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84,014,674.6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9.94%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27,888,259.02	6.62%
2	供应商 2	20,183,935.84	4.79%
3	供应商 3	12,781,381.99	3.03%
4	供应商 4	11,823,533.83	2.81%
5	供应商 5	11,337,563.98	2.69%
合计	--	84,014,674.66	19.94%

3、费用

单位：元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52,822,435.98	134,419,728.02	13.69%	公司加大市场的拓展以及新产品的市场营销导致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121,323,936.51	121,828,092.22	-0.41%	
财务费用	-8,228,754.77	-33,587.60	24,399.38%	银行结算手续费较上年减少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拟达到的目标	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现钞多功能智能处理	小批量	开发具有纸币清分扎把、纸带信息打印、侧部盖章、三种币分流输送	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

系统	阶段	整理、大把预捆、封包热缩和贴标功能的现钞清分环保流水线智能设备。扎把到塑封过程无需人工干预，全部通道封闭式。配合设备上位机软件实现全自动纸币清分流水线数据采集、数据管理、把币跟踪及监控功能。按照现钞信息、数据及安全要求，实现流水作业全过程的监控和管理，同时满足即将发行的新版人民币的鉴伪能力要求。系统通过省级科技成果鉴定和新产品鉴定，在中型纸币清分机核心技术、多功能、大容量处理以及冠字号信息追溯等技术上实现突破，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具有全部自主知识产权。	步拓展银行后台现钞处理市场空间
柜员循环出钞机	小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开放式入钞方式的柜员循环机。具有存取款、加钞、清钞、系统配置、设备管理、冠字号查询和统计分析功能的银行出纳设备。该设备可连续进钞，支持联网交易、可以银行双柜员共同使用，按照电脑指令实现各项银行业务功能，柜员无需清点，具有安全、高效特点。且从技术上满足即将发行的新版人民币鉴伪能力要求。	满足商业银行前台柜员业务需求，提升工作效率、保障金融安全，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硬币清分机	小批量阶段	开发具有硬币鉴伪、清分、对异币数量的记数和剔除、币值识别、记数、显示、统计及打印功能的清分机，为未来硬币自动化处理设备的全面应用奠定基础。	面向各金融机构的需求开发的新产品。
金库运营支撑系统	批量阶段	结合商业银行金库管理要求，依靠RFID技术，完成针对库存盘点、重金属、现金等库存管理、押运任务、自动配钞、款箱自动交接等信息化物流系统的开发，实现对箱包等金库物资的保管、配送等环节进行流程化控制，将金库业务进行系统化管理，并结合银行的成本核算系统，完成软硬件系统的设计。	基于商业银行金库物流业务需求的系统开发，提高现金物流信息化程度，是对银行后台市场的进一步拓展
密码锁系统	中试阶段	解决商业银行在ATM配钞过程中的金融安全和规范要求，开发新一代的密码锁和基于移动终端的信息系统。目前产品已进入中试阶段，在部分商业银行网点实现试用。	应用于商业银行ATM配钞业务的安全保证的新产品。
柜台智能终端	小批量阶段	针对银行前台纸币冠号码的管理需求，满足银行前台收付款交易业务，开发具有集成二维码系统、身份证识别仪、刷卡器、打印机等功能于一体的二维码管理智能终端。目前产品已进入小批量阶段，在国内多家商业银行实现小规模应用。	应用于银行前台，支持二维码打印，扫描及查询功能，使公司产品更具市场竞争优势。
纸币捆扎塑封一体机	小批量阶段	扩展了金融机构打捆包装方式，设备采用符合国际环保标准的POF热收缩膜完成大把纸币全封闭的塑封包装、随机打印封签等功能，同时利用二维码实现人民币物流流转过程的可追溯性。设备具有安全、高效、高集成化特点。	使公司捆扎类设备具有多样化，为现钞多功能智能处理系统进一步拓展提供设备支持，为公司拓展了新的市场空间
自助填单机	小批量阶段	开发一款可打印银行票据的新型银行填单机；通过该设备客户可以直接持打印好的银行票据到柜台办理相关业务，大幅提高银行业务处理效率，有效缓解银行排队难、效率低等问题。目前产品已进入小批量阶段，在多家商业银行实现试用和小规模销售。	满足商业银行前台业务需求，提升工作效率，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新一代ATM自动柜员机	小批量阶段	开发新款具有取款、冠字号识别、设备监控、网络通讯等功能的大堂式和穿墙式自动柜员机，且从技术上满足即将发行的新版人民币鉴	针对不同市场的客户需求，完成系列化自助

		伪能力要求。该产品可应用于各商业银行。该类设计有两种型号，一种为大堂式，一种为穿墙式。目前产品已进入中试阶段，通过多家商业银行测试，并实现中标和小规模销售。	设备新产品开发，发挥产品优势，结合行业契机，全面开拓自助设备市场。
智能柜台 (VTM远程柜员机)	小批量阶段	为了进一步发挥电子渠道在实现业务分流、创新业务模式方面的积极作用，通过对现有电子渠道、柜面业务的分析，将两者的特性进行整合。开发多款银行智能柜台 (VTM远程柜员机) 产品，VTM产品将可实现柜台所有业务的自动化，柜台的业务可全部在智能柜台 (VTM) 上实现自助完成。目前产品已进入小批量阶段，通过国内多家商业银行测试，并实现小规模的销售。	丰富公司产品线，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单工位流水线	中试阶段	通过将纸币清分模块、扎把模块、塑封 (捆扎) 模块的组合，实现纸币流转过程中的清分、扎把、塑封 (捆扎) 工作的全自动化处理，在扎把和封包工序时，分别打印相关联的标识信息，且在完成上述工作的过程中，通过人民币流通管理系统，实现纸币相关数据采集、存储、管理，最终实现纸币的单张到把，把到捆之间的数据追踪，满足人民银行10号文件中蓝标及黄标的要求。	丰富公司产品线，进一步拓展银行后台现钞处理市场空间
智慧社区系统	小批量阶段	实现快递员在终端设备上对快件投放，用户通过手机APP动态码，二维码，指纹等方式取货功能。主要部署在智慧社区，也可以扩展成为智慧商业中心物流终端等其它社区生活领域。	保证金融物流安全、高效，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新一代综合自助缴费终端	中试阶段	开发一款具备读取磁卡、接触式IC卡等信息的综合自助缴费终端；可实现综合缴费、查询、密码更改、转账、存折打印和补登等功能。目前产品已进入中试阶段，在国内商业银行实现中标和小规模试用、销售。	进一步丰富公司自助设备产品线，发挥产品优势，结合行业契机，全面开拓自助设备市场。
基于大数据的纸币冠字号码信息管理系统	批量阶段	利用大数据平台和云计算技术，系统具有冠字号码采集、信息解码、信息加工、ATM配钞管理、冠字号码查询、质疑币信息登记，查询、日志查询等功能，实现了现金库存管理、清分处理、ATM配钞管理和款箱交接、密码锁管理等更多的信息化管理。	满足了商业银行网点、现金中心和人民银行以及中小型城市银行的业务需求。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金融在线培训考试系统平台	验收阶段	针对金融安全银行业务提供培训咨询及行业新产品推广服务，可实现网上学习，反假货币上岗资格模拟考试，在线实际操作考试，并提供移动终端应用，同时具有反假培训实操考试系统和反假培训考生管理系统等功能。	迎合人行政策导向，整合资源，为银行业金融机构提供相关业务的咨询、培训、考试等服务，为公司拓展新的市场空间。
培高供应链服务平台系统	开发阶段	利用大数据平台和云计算技术，协助培高搭建第三方供应链交易平台，开发培高总部管理系统、物流配送系统、店铺订货系统、业务人员使用的手机APP系统，并逐步开发店铺智能设备终端系统、便民系统、媒体广告系统、消费者会员系统、第三方收单支付等功能。	以培高连锁项目为切入点，通过搭建B2B平台，逐步延展至B2C/社区便利服务/消费者会员/社区金融服务领域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研发人员数量 (人)	565	343	137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2.14%	14.51%	8.65%
研发投入金额 (元)	64,741,187.85	71,591,792.22	64,046,252.5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30%	6.32%	7.41%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823,051.06	1,159,262,949.90	1.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075,562.46	855,215,979.67	16.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47,488.60	304,046,970.23	-41.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42,841.52	-6.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66,667.30	71,041,971.16	10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26,667.30	-70,999,129.64	108.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31,602.00	79,732,005.55	-35.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20,623.61	141,665,797.86	-20.9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9,021.61	-61,933,792.31	-2.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6,543.56	171,142,737.64	-118.13%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2,629.95 万元，经营活动收到的现

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756.01 万元，其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2,294.62 万元；经营活动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4,385.96 万元，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4,077.19 万元；因采购付款结算上年到期的应付账款面而使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4,565.3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618,623,692.60	33.94%	647,133,597.43	36.80%	-2.86%	期末公司持有货币资金约 6.2 亿元，从整体来看经营风险较小。
应收账款	585,320,184.54	32.11%	605,156,803.06	34.41%	-2.30%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下降主要源于公司回款力度有所加大，从而带来经营效率的提升。
存货	201,776,576.84	11.07%	196,793,658.65	11.19%	-0.12%	较上年同期略有增加，主要系为满足市场需求，产品配置种类较上年同期增加。
固定资产	277,945,493.97	15.25%	215,579,167.82	12.26%	2.99%	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聚龙上海公司购置的房屋所致。
在建工程	56,522,971.49	3.10%	20,213,879.57	1.15%	1.95%	主要系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4,839,246.20	0.28%	-0.28%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71,792,784.23	48,376,424.75	255.1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1 年	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	43,678.81	7,117.96	37,696.27	0	0	0.00%	5,982.54	公司将围绕整体战略发展规划，结合市场需求状况，制定合理的超募资金使用	0

									计划	
合计	--	43,678.81	7,117.96	37,696.27	0	0	0.00%	5,982.54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37,696.27 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 5,982.54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 2,093.1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合计为 8,075.72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12,318	14,318	1,023.24	10,503.3	73.36%	2016 年 04 月 30 日	4,633.12	29,452.81	是	否
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否	3,100	3,600	94.7	2,545.91	70.72%	2013 年 05 月 31 日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418	17,918	1,117.94	13,049.21	--	--	4,633.12	29,452.81	--	--
超募资金投向											
收购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并增资	否	4,126.95	4,126.95		4,126.95	100.00%	2011 年 09 月 07 日	35.33	3.39		否
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否	5,000	5,000		5,000	100.00%	2012 年 03 月 07 日	207.24	176.69		否
北京营销中心建设	否	4,300	4,300		4,220.09	98.14%	2012 年 10 月 27 日				否
收购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并增资	是	4,373									是
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上海)企业发展	否	7,000	7,000	7,000.02	7,000.02	100.00%	2015 年 02 月 28 日	8.72	8.72		否

有限公司							日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500	1,500		1,500	100.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00	2,800	-1,000	2,800	100.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9,099.95	24,726.95	6,000.02	24,647.06	--	--	251.29	188.8	--	--
合计	--	44,517.95	42,644.95	7,117.96	37,696.27	--	--	4,884.41	29,641.6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2年9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1,500.00万元收购杨宗锐、潘左平、游笑珊所持有的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合计26%的股权，同时，使用超募资金2,873.00万元单方面向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增资。2013年7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解除《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公司已于2013年7月12日收到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退回款750.00万元。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28,260.81万元，超募资金使用用途如下：1. 2011年7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分别与钞检国际有限公司、安斯泰克有限公司、富邦投资有限公司和北欧支付系统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使用超募资金575.18万元收购上述四个股东合计持有的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66.19%股权，并于股权收购完成后，使用3,551.77万元超募资金对辽宁三优进行增资。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4,126.95万元，股权收购及增资事项已于2011年9月全部完成，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辽宁三优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同时更名为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3月，辽宁慧银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2. 2011年7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500.00万元偿还银行贷款；使用超募资金1,50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本次使用超募资金合计金额3,000.00万元，公司已经于2012年1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00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3. 2012年3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5,000.00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并且由其购置大连生态科技创新城内约3万平土地组建集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物联网中心研发基地、金融物联网应用及培训基地和新产品检测及中试基地为一体的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创新园区。4. 2012年6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1,500.00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同时，使用超募资金4,300.00万元实施北京营销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付房屋价款等4,220.08万元。公司已经于2013年1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1,500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5. 2012年8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求，使用2,8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6. 2012年9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1,500.00万元收购杨宗锐、潘左平、游笑珊所持有的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合计26%的股权，同时，使用超募资金2,873.00万元单方面向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增资。2013年7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解除《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框架协议》，公司已于2013年7月12日收到浙江新大机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退回款750.00万元。7. 2013年1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使用超募资金2,500.00万元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p>										

	改造项目》分别追加投资。8. 2013 年 5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于 2013 年 11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9. 2014 年 3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经于 2014 年 8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10. 2014 年 8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7,0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2 月 3 日付款 7,000.02 万元(含付款手续费 0.02 万元)。11. 2014 年 9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超募资金余额为 3,613.75 万元, 尚未落实使用计划的超募资金余额为 1,033.86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1. 2011 年 7 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届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6 个月, 到期需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已经于 2012 年 1 月将上述募集资金一次性归还。2. 2012 年 6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5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经于 2013 年 1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3. 2013 年 5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经于 2013 年 11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4. 2014 年 3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2,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已经于 2014 年 8 月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2,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5. 2014 年 9 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000.00 万元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已经于 2015 年 8 月 28 日将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00 万元一次性归还完毕。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围绕整体战略发展规划, 结合市场需求状况, 制定合理的超募资金使用计划。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1. 金融安全装备及系统服务行业

我国传统的金融领域面临互联网金融等新技术的强烈冲击，金融创新成为各金融机构的主题，传统金融机构必须尽快在运营模式、服务、技术等方面全面提升，才能满足不断变化的市场化格局和竞争加剧的状况。尤其是国家逐渐放开民营资本进入银行业政策后，金融领域进一步面临着多层次的竞争局面，金融机构数量不断增加，服务更加多元化，移动互联、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对原有金融机构的运营模式提出了新的挑战，在安全、成本、效率和服务等方面的关注度将更加强烈。因此，本行业面向我国金融机构的服务方式和服务内容也发生了变化，提供单一功能的自动化设备产品已经不能满足商业银行多样化需

求，基于应用场景的全套设备、系统解决方案将为金融机构各类创新业务提供所需设备、系统、运营服务等多重保障。

（1）网点更新改造和服务升级

截至 2015 年末，中国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总数达到 22.4 万个，新增营业网点 6900 多个。据不完全统计，实现功能分区的营业网点达到 12.07 万个，装修改造标准化网点 1.42 万个，智能化网点达到 7270 个，设立社区网点 4955 个，小微网点 1198 个。各大商业银行目前正积极倡导大力优化网点环境和功能分区。从网点环境、硬件设施、业务效率、安全保障、服务体验等多个方面进行改造完善，力争改变传统银行网点环境简陋、排队难、效率低下，服务被动等多方面的服务体验问题。

（2）现金中心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提升

随着金融机构大量现金处理业务的快速增长，中国人民银行面对金融安全、货币流通的新要求，不断提出系列监管政策。同时国内外金融机构核心业务快速增长，现金中心作为现金处理的重要场所，提高智能化、信息化管理水平成为未来发展必然趋势。目前现金中心主要职能包括现金收、付业务、现金整点、ATM 配钞、现金上缴和下拨、现金兑换以及不同状态现金流转业务处理等。满足金融机构现金中心集中式、扁平化管理改革的需求，使银行现金中心成为现金储备中心、现金调剂中心、现金调运中心、整点清分中心，最终达到货币业务集约化经营的目的，能减省现金处理成本、提高工作效率。从而使现金中心能发挥最大经济效益、减低现金处理风险、加强现金监控管理。在此背景下，原有的单一功能的现金自动化处理设备已经远远不能满足现有业务要求，对大容量、多功能、智能化综合一体化装备以及兼具清分管理、出入库管理、清机加钞、上门收款、缴调拨管理等多重功能定制化、信息管理系统的需求已经逐步显现。

（3）未来开放式银行网点综合解决方案空间可期

随着民营银行准入条件的逐步放开，以互联网金融如火如荼的兴起，以及利率市场化政策的出台预期，传统银行业金融机构正面临内外部多重威胁的挑战，这使得以往不受大型商业银行重视的小微企业和个人客户开始成为各家金融机构竞相争夺的领域。被称为银行最后一公里的“社区银行”成为这一背景下商业银行战略布局的亮点。根据中国银行业协会最新发布的《2015 年度中国银行服务改进报告》，年度内全国布局建设自助银行 17.05 万家，新增 2.06 万家，增幅 13.74%；自助设备达到 82.88 万台，新增 10.13 万台，同比增长 13.92%；交易总量达 459.31 亿笔，同比增长 15.92%；交易总额 56.55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91%；创新自助设备 2.25 万台，无障碍自助设备 3354 台。目前已经有民生、兴业、平安、中信、招商等大型股份制商业银行纷纷有所动作。而社区银行不同于传统银行网点，其定位客户群针对小微企业和社区居民。

从业务种类上涵盖了自助现金、转账类金融业务、自助公共缴费、办卡开卡、信用卡还款、专属理财、养老金代发、小额贷款等方面。服务模式上实现完全开放式服务，着重于自助类金融设备的应用。社区网点建设方面从功能分区、设备种类、服务模式、业务流程、业务系统等多个方面与传统银行网点有较大区别。商业银行尤其是身处激烈竞争的中小商业银行以及区域性商业银行在开放式社区银行网点综合解决方案需求上面临较大可挖掘空间。

2. 供应链管理行业

2015 年，国内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约为 30 万亿元，比上年增长 10.7%。其中城镇消费品零售总额约为 26 万亿元，乡村消费品零售总额约为 4 万亿元。据统计全国范围内沉淀于城市、乡镇甚至农村的社区便利店数量超过 500 万个，其中一、二级城市便利店日均流水约 7000 元+，三、四线及县级便利店日均流水约 5000 元+。其中，快消品流水额占比约为 70%。据了解大部分快消品自原厂出厂后，经过各级代理商、分销商利益盘剥后，到达社区便利店产品加价空间在 10%-30%不等。而代理商体系不完善的品牌厂家在三、四线以下城市及乡镇的产品缺乏正规销售渠道或渠道管理混乱，导致大量假货、串货情况发生导致消费者利益受损、品牌厂家信誉大打折扣。目前，社区便利店的商品流通仍依靠传统的代理商模式，传统非连锁便利店进货渠道主要通过主动去批发市场批发，或者被动接受上门“扫销”方式进行商品采购，采购的过程中几乎没有议价能力，对商品的品质也没有保障。其作为弱势群体只能保持微利运营，生存状态堪忧。目前，国内传统渠道下的快消品供应链整合已有部分公司介入，并形成了一定的市场规模，但面对巨大的国内快消品市场，在现有模式基础上继续优化，打造轻资产模式下具有较强变现能力的供应链整合平台仍然具有强大的市场潜力。

（二）2016 年战略发展规划

1. 金融安全装备产品规划

针对银行网点前台业务，对现有中小型纸币清分机和 A 类点钞机等优势产品进行升级和优化，并针对国际市场定制适合国际化需求的小型清分机；结合开放式自助银行需求持续推进 TCR、VTM、硬币兑换及新一代 CRS/ATM 等创新智能化自助设备的市场投放；结合现金中心需求推出纸币捆扎塑封一体机，完成多把纸币全封闭的塑封包装、随机打印封签，同时利用二维码实现人民币物流流过程的可追溯性。针对目前已有的网点柜台设备配置多、操作复杂、效率低下的问题，完成多功能一体化的纸币鉴伪、点钞、清分、扎把处理一体化的设备产业化，与集成身份证、卡、票据信息自动采集设备集成，实现信息的自动信息采集、业务处理和信息查询。持续推进单工位流水线产品落地，通过将纸币清分模块、扎把模块、塑封（捆扎）模块的组合，实现纸币流过程的全自动化处理，在扎把和封包工序时，分别打印相关联的标识信息，

且实现纸币相关数据采集、存储、管理，最终实现纸币的单张到把，把到捆之间的数据追踪。开发一款具备读取磁卡、接触式 IC 卡等信息的综合自助缴费终端；可实现综合缴费、查询、密码更改、转账、存折打印和补登等功能。

2. 大数据服务业务规划

持续对大数据研发的投入，持续完善大数据相关服务的一键式安装、部署、管理、监控、及服务生命周期全程可视化管理，打造一个功能强大、齐全的大数据管理平台。建立基于分布式文件系统、分布式并行计算、分布式内存计算、分布式列存储数据库，通过高效的索引技术、执行计划优化、高容错性及高可靠性为业务应用提供高效、稳定的数据采集、存储、查询、分析、数据挖掘等服务，根据企业需求提供弹性的、安全的、按需定制的大数据服务平台。平台可以为企业提：个性化精准营销、用户行为分析、政府及企业舆论管理、金融、公共安全大数据等基于数据的服务。通过专业的大数据技术团队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大数据技术及咨询服务，帮助客户分析大数据需求，确立大数据应用战略、规划大数据技术架构、实施大数据应用项目，提升数据分析水平，挖掘大数据价值。帮助客户分析大数据业务的分析需求，确立大数据业务的战略目标，规划大数据业务的运营体系和技术架构，建立大数据分析的业务运营和管理体系，提升组织大数据分析业务的运作水平，挖掘大数据业务价值。

3. 现钞流通第三方服务业务规划

现阶段以现有的社会化清分项目为基础，建立大数据平台，记录及管理所有清分纸币的冠子号码，建立数据服务的一站式平台。完善冠子号码及相应信息记录及管理，解决银行 ATM 款冠子号码问题，推进扫描设备帮助商业银行解决黄，蓝标的问题。引导人民银行实现纸币调拨过程中，建立以冠子号码为基础的物流及信息流平台，建立纸币周转，流通，安全的试点运营，持续提升现有项目的示范作用。推进以金库为中心的纸币流通管理的综合信息化解决方案。全“流通链”的重点环节分解，形成既可以独立运行，又可以集成为一体的综合解决方案，打造基于 TCR 的柜面现金流通管理系统。设计基于金库集中清分的清分流程控制及标准化管理。通过传感器技术和信息化手段实现安全、高效的金库信息化管理以及金库全程的自动化系统。金库库内的贵金属承装箱、标准款箱、款袋的标准化及解决方案。建立金库内物流的自动化系统，把金库内物流与金库外物流整合，建立纸币物流的全程数字化管理平台。

4. 供应量管理新业务规划

结合便利店和厂商的痛点，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和互联网技术结合第三方物流服务，将传统的分级代理模式转变为平台运营模式，实现生产企业和终端客户的全面对接，通过聚龙研发、生产运营的智能收银终端，完成终端便利店的配送品订货、销售数据采集和广告推送。终端便利店可以利用平台进行有价格优势，质量保障的商品采购，同时可以享受到免费的信息化服务，并进行广告分成。聚龙完依靠金融设备的

研发与制造基础，与培高连锁合作的几十万便利店为依托，打造专属的便利店金融服务智能收银终端。开发运营云服务平台，为供应链管理业务链条提供软件服务。便利店通过智能收银终端可以实现完整的进销存管理，支持银行卡刷卡支付，支持支付宝、微信等第三方支付。智能收银终端基于 Android 系统便于扩展和升级。

打造以供应链优化服务平台，通过把全国范围内个体零售商户（超市、便利店、士多店）、培高城市配送中心、知名生产企业整合并联合在一起，改变传统各环节独立经营的方式，实现规模生产、集中采购、统一配送、统一销售，将快消品传统渠道代理模式转变为平台运营模式。以免费智能收银终端为载体为商户提供商品订货、收、发、存系统管理及智能化收银工具，同时兼具广告运营功能；以信息化系统管理、大数据运营服务为贯穿手段收集自生产厂商、物流、商户到消费者的全部商品流、物流、信息流、资金流、交易信息等相关数据并提供数据运营及信息化服务反哺平台业务，以供应链整合+移动支付+现代物流+电子商务+媒体传播为业务主线，形成规模化的快消品流通服务平台，使生产厂商、物流、终端客户、平台服务商从中均可收益，形成持续稳定的平台运营基础。通过智能收银终端获取社区用户入口，建立消费大数据服务运营平台，打造供应链金融服务，与银行客户形成战略合作，将便民金融服务通过智能收银终端提供给终端用户。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5年12月2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p5w.net/ssgs/S30020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政策未发生任何变动和调整。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制定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0.8
每10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49,504,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3,960,320.00
可分配利润(元)	259,528,176.6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396.03 万元（含税）。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公司 2015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0.8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4,396.03 万元（含税）。

公司 2014 年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54950.4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5495.04 万元（含税）。

公司 2013 年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30,528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4 股（含税），共计 12,211.20 万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3,052.80 万元（含税）；同时，以公司总股本 30,528 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合计转增 12,211.20 万股。本次送配、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4950.40 万股。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5 年	43,960,320.00	259,528,176.64	16.94%		
2014 年	54,950,400.00	369,598,797.77	14.87%		
2013 年	30,528,000.00	271,985,883.04	11.22%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柳永诠;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周素芹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天津腾飞钢管有限公司;王晓东	股份限售承诺	自2009年9月1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二十四个月内,转让股份不超过	2009年09月18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其所持有股份总数的50%。			
	张奈;孟淑珍;刘丽娟;王清朋;陈含章;丁丕显;崔文华;吴庆洪;王雁;朱晓东;白莉;王旸;于盛中;张振东;于淼;蔡喆;杨大立;王艳钢;齐守君;柳伟生;牛作琴;柳长江;荆延风;崔彦身;郑学凯;曹忠玉;徐晶;徐东;潘文举;王欣;孙伟忠;陈智博;张丽君;孟凡钢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11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履行完毕
	柳长庆;柳永诠;苏安徽;崔文华;吴庆洪;王雁;白莉;蔡喆;于淼;周素芹;张振东;齐守君;柳长江;张奈;刘俊岭;柳伟生;王欣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		2011年04月15日	见承诺内容

			的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柳永诠;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周素芹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一) 关于社会保障金的承诺: 2010 年 3 月,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柳长庆、柳永诠、周素芹承诺: “如果相关主管部门因股份公司员工社会保障金缴纳不足要求股份公司补缴员工社会保障金、支付滞纳金或者其他款项的, 将由本公司/人承担相应的责任。”</p> <p>(二)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为: 避免同业竞争损害本公司</p>	2011 年 04 月 15 日	见承诺内容	报告期内, 上述承诺人均遵守了以上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p>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控股股东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已于 2009 年 10 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作出以下承诺：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企业）将继续不从事与聚龙股份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2. 对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本人（企业）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公司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聚龙股份造成的</p>			
--	--	---	--	--	--

		<p>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3.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聚龙股份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不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聚龙股份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企业）及本人（企业）控股的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聚龙股份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聚龙股份来经营；（4）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三）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	--	---	--	--	--

		<p>为了规范和减少与本公司的资金往来及关联交易，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柳永诠、周素芹及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作出如下承诺：</p> <p>1.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要求聚龙股份为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代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承担成本或其他支出或以《公司章程》禁止的其他方式使用聚龙股份资金。2.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将严格遵循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p>			
--	--	--	--	--	--

		<p>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定的决策程序、权限进行相关决策。3.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在与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时执行以下原则：关联交易定价按市场化原则办理，有国家定价的，按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按市场价格执行；没有市场价格的，按成本加成定价；当交易的商品没有市场价格时，且无法或不适合成本加成定价计算的，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价格。4. 我公司（本人）及下属单位</p>			
--	--	---	--	--	--

			将严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监督辽宁聚龙金融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执行关联交易事项决策程序并妥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确保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公允的基础上，进一步严格规范并按规则披露。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新投资设立
2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新投资设立
3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新投资设立
4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新投资设立
5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新设立尚未出资
6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新设立尚未出资

根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2 月 24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2015 年 11 月 17 日设立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5 年 11 月 23 日设立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3 月 25 日设立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098），2015 年 7 月 24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165），2015 年 12 月 16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8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弘、冯颖、张静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7 月 16 日、2015 年 8 月 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

划。《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 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中融基金—聚龙股份增持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买入聚龙股份股票 607.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1%，成交均价为 24.0416 元/股。

十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由关联方提供劳务	安装工程	市场价	1662 元/平	3,118.18	85.88%	3,118.18	否	按月结算	1662 元/平	2014 年 12 月 01 日	2014-138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材料	材料	市场价	42.83 元/件	21.32	0.22%	21.32	否	按月结算	42.83 元/件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电费	电费	市场价	0.90 元/度	4.81	0.05%	4.81	否	按月结算	0.90 元/度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技术	技术服务	市场价	110 万元/项	440	0.52%	440	否	按月结算	110 万元/项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出售关联方设备	设备	市场价	175,417.00 元/台	421	0.50%	421	否	按月结算	175,417.00 元/台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受实际控制人柳长庆、周素芹控制	向关联方出租	租赁	市场价	18,113.00 元/台	63.4	0.67%	63.4	否	按月结算	18,113.00 元/台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出售关联方技术	技术服务	市场价	28.5 万元/项	57	0.60%	57	否	按月结算	28.5 万元/项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出售关联方材料	材料	市场价	42.83 元/件	20.27	0.21%	20.27	否	按月结算	42.83 元/件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控股子公司	出售关联方电费	电费	市场价	0.90 元/度	0.42	0.00%	0.42	否	按月结算	0.90 元/度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本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租赁	房屋	同类地区均价	240 元/平	135.6	0.32%	135.6	否	按月结算	240 元/平		
合计				--	--	4,282	--	4,282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由于业务开展需要，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拟委托公司承揽智能连续浇注设备的生产和生产线的改造，承揽合同总价款为 1,030,027.22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与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辽宁集佳的关联交易。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2016 年 01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十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2008年5月，公司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合同约定本公司承租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位于千山区千山路302号办公楼部分楼层，面积为6,65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08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租金参考同类地区平均价格水平制定，年租金为66.50万元。2013年5月，因公司募投项目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项目投产，租赁面积发生调整，双方签订了《房产租赁补充合同》，租赁面积调整为5,650平方米，租赁期限为2013年5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租赁费用总额为37.67万元。

2015年度，公司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产生的房产租赁费用共计为135.60万元，占公司2015年度经审计营业成本的0.33%。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发行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4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披露的相关公告和文件。

截至目前，公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咨询网披露的公告。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31,072,256	23.85%				-1,789,185	-1,789,185	129,283,071	23.52%
3、其他内资持股	131,072,256	23.85%				-1,789,185	-1,789,185	129,283,071	23.5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31,072,256	23.85%				-1,789,185	-1,789,185	129,283,071	23.52%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18,431,744	76.15%				1,789,185	1,789,185	420,220,929	76.47%
1、人民币普通股	418,431,744	76.15%				1,789,185	1,789,185	420,220,929	76.47%
三、股份总数	549,504,000	100.00%				0	0	549,504,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股份变动是由于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2015年度可转让股份额度内的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进行解锁所致。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柳永詮先生计划自2015年9月1日起六个月内，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连续竞价和大宗交易）或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适时增持不超过300万股的公司股份，并承诺在增持之后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18日，柳永詮先生通过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聚龙股份股票6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1%，成交均价为31.6135元/股，增持金额为1896.81万元，本次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柳永詮	123,615,072	0	0	123,615,07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王雁	1,415,232	278,775	0	1,136,457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崔文华	1,415,232	353,808	0	1,061,42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吴庆洪	1,415,232	353,808	0	1,061,424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白莉	979,776	244,944	0	734,832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张振东	816,480	204,075	0	612,405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于淼	762,048	190,500	0	571,548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蔡喆	653,184	163,275	0	489,909	高管锁定	每年解锁 25%
合计	131,072,256	1,789,185	0	129,283,071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10,948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普通 股股东总数	10,623	报告期末表决权 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 前上一月末表决 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参见注 9）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 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柳永淦	境内自然人	28.17%	154,820,096		123,615,072	31,205,024	质押	119,091,145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1%	114,368,112			114,368,112	质押	44,075,014
周素芹	境内自然人	6.60%	36,288,000			36,288,000		
张奈	境内自然人	1.77%	9,720,000			9,7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其他	1.19%	6,535,292			6,535,292		
中融基金—海通证券—中融基金	其他	1.11%	6,074,000			6,074,000		

一聚龙股份增持资产管理计划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1.09%	6,000,058			6,000,0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9%	5,458,834			5,458,8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4,319,857			4,319,857	
寿稚岗	境内自然人	0.71%	3,883,982			3,883,98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柳永詮先生与周素芹女士系母子关系，柳永詮先生与张奈女士系夫妻关系，周素芹女士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股东，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控股股东、董事长柳长庆先生系夫妻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114,368,112	人民币普通股	114,368,112				
周素芹	36,28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288,000				
柳永詮	31,205,024	人民币普通股	31,205,024				
张奈	9,7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720,00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八组合	6,535,292	人民币普通股	6,535,292				
中融基金—海通证券—中融基金—聚龙股份增持资产管理计划	6,074,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74,00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6,000,058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58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58,834	人民币普通股	5,458,83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盛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319,857	人民币普通股	4,319,857				
寿稚岗	3,883,982	人民币普通股	3,883,98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柳永詮先生与周素芹女士系母子关系，柳永詮先生与张奈女士系夫妻关系，周素芹女士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与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控股股东、董事长柳长庆先生系夫妻关系。除上述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1、公司股东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87,214,002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27,154,11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4,368,112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柳长庆	1998 年 06 月 15 日	11888639-6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柳长庆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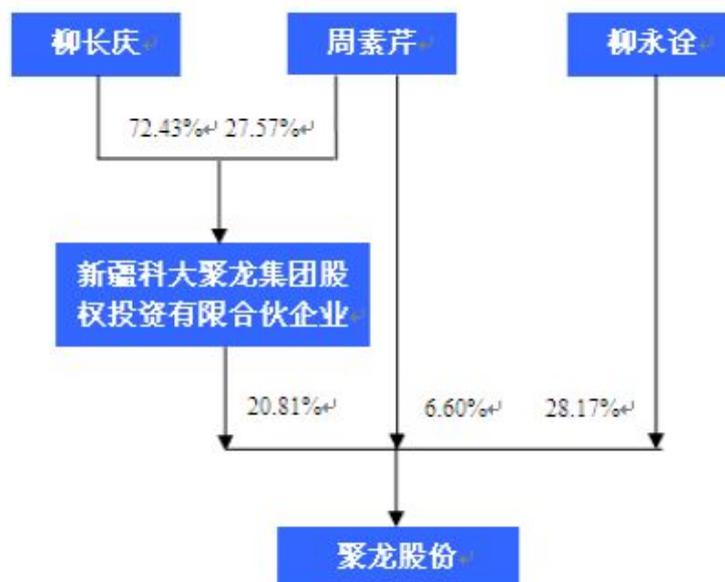
周素芹	中国	否
柳永诠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柳长庆：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董事长。 周素芹：曾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总裁。 柳永诠：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柳长庆	董事长	现任	男	64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0	0	0	0	0
柳永诠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37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164,820,096	0	-10,000,000	0	154,820,096
崔文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48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1,415,232	0	-100,000	0	1,315,232
吴庆洪	董事	现任	男	49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1,415,232	0	-353,800	0	1,061,432
王雁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9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1,515,276	0	-378,800	0	1,136,476
西风茹	董事	现任	女	56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0	0	0	0	0
马国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2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0	0	0	0	0
王振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2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0	0	0	0	0
刘晓晶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35	2014年12月17日	2017年12月17日	0	0	0	0	0
蔡喆	监事	现任	女	41	2008年04月28日	2017年12月17日	653,212	0	-163,300	0	489,912

于淼	监事	现任	男	41	2008年 04月28 日	2017年 12月17 日	762,064	0	-190,500	0	571,564
白莉	监事	现任	女	44	2008年 04月28 日	2017年 12月17 日	979,776	0	0	0	979,776
张振东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0	2008年 04月28 日	2017年 12月17 日	816,540	0	-204,100	0	612,440
合计	--	--	--	--	--	--	172,377,4 28	0	-11,390,5 00	0	160,986,9 2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不适用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1、柳长庆：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52年，本科。柳长庆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董事长等职务。兼任中国传媒大学实践导师、中央财经大学兼职教授等职务。

2、柳永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9年，硕士。柳永诠先生现任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副主任、辽宁省工商联执委、鞍山市工商联副主席、鞍山民营企业协会副会长、辽宁科技大学MBA客座教授等职务。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内贸中心经理。

3、崔文华：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8年，博士，工程师。崔文华女士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国家金融安全及系统装备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常务副主任，兼任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曾任大连星火科技公司开发部部长、秦皇岛海湾安全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兼总工办主任。

4、吴庆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博士，高级工程师。吴庆洪先生现

任公司董事、研发中心总工程师、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清分项目总工程师兼研发中心副总经理。

5、王雁：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7年，东北大学MBA，高级会计师。王雁女士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董事，曾任鞍钢附企高频焊管厂销售会计、鞍山查林吉尔餐饮娱乐有限公司主管会计、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及总裁办主任。

6、西凤茹：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0年，教授。西凤茹女士现任公司董事、辽宁科技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辽宁科技大学MBA教育中心主任、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鞍山钢铁学院教师、鞍山科技大学计划财务处副处长。

7、马国强：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54年，博士，教授。马国强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财政学院教师，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校长、鞍钢股份独立董事。

8、王振山：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4年，博士，教授。王振山先生现任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大连电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大杨创世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东北财经大学科研处、学科建设处处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刘晓晶：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81年，硕士。刘晓晶女士现任公司独立董事、辽宁汇安康宇律师事务所律师，曾任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律师、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沈阳分所律师。

（二）监事会成员

1、蔡喆：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蔡喆女士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公司常务执行总裁，兼任大连聚龙监事。曾任公司制造中心总经理、鞍山聚龙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计划部部长、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总裁办副主任兼计划总调。

2、于淼：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5年，工程师。于淼先生现任公司职工监事，营销中心金融系统软件营销总经理，曾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总经理。

3、白莉：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72年，助理工程师。白莉女士现任公司监事，海外营销中心欧洲聚龙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曾任公司外贸中心总经理、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外贸中心常务副总经理。

(三) 高级管理人员

1、柳永途：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2、崔文华：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3、王雁：简历详见第八节三、（一）董事会成员

4、张振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工程师。张振东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产业中心总经理，曾任鞍山一工技术中心传动室副主任、鞍山聚龙金融设备有限公司捆扎事业部总经理兼综合办主任。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柳长庆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董事长	1998年06月15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柳长庆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4年03月18日		否
柳长庆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年03月26日		否
柳长庆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年01月23日		否
柳长庆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年03月07日		否
柳长庆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08月23日		否
柳长庆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3年12月18日		否
柳长庆	辽宁圣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3年12月18日		否

柳长庆	辽宁玉泉圣果种植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12月30日		否
柳长庆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07月24日		否
柳长庆	辽宁科大聚龙玉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0月31日		否
柳长庆	辽宁玉泉米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7月18日		否
柳长庆	辽宁玉泉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07月02日		否
吴庆洪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03年03月26日		否
崔文华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3年08月23日		否
崔文华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崔文华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2年03月07日		否
崔文华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3年12月18日		否
崔文华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06年07月07日		否
蔡喆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3月07日		否
柳永诠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7月24日		否
柳永诠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12月24日		否
柳长庆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年11月23日		否
柳长庆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2月16日		否
柳永诠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11月23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管理，董事、监事的薪酬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公司独立董事和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津贴标准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董事、监事在公司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的，其薪酬根据公司制定的岗位职责、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方案的相关规定制定，并上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

报告期内，公司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计13人。2015年实际支付薪酬222.47万元，均已经按月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柳长庆	董事长	男	64	现任	413,907	否
柳永诠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37	现任	379,906	否
崔文华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8	现任	323,385	否
吴庆洪	董事	男	49	现任	312,693	否
王雁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9	现任	183,138	否
西凤茹	董事	女	56	现任	12	否
马国强	独立董事	男	62	现任	12	否
王振山	独立董事	男	52	现任	12	否
刘晓晶	独立董事	女	35	现任	12	否
蔡喆	监事	女	41	现任	226,738	否
于淼	监事	男	41	现任	151,043	否
白莉	监事	女	44	现任	0	否
张振东	副总经理	男	50	现任	233,799	否
合计	--	--	--	--	2,224,657	--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13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552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2,55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53
销售人员	642
技术人员	629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138
研发人员	565
合计	2,55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44
本科	671
大专	1,032
大专以下	805
合计	2,552

2、薪酬政策

公司的薪酬政策建立在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实现人力成本目标的原则基础上，根据不同的部门、不同的岗位、不同的人才，采用混合型薪酬策略，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发展状况及当前市场薪酬水平进行方案调整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董事监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3、培训计划

公司的培训是依据上市公司自身培训需求，经过科学的培训流程设计，为员工提供既有完整的理论框架，又有很强针对性和操作性的培训方案。课程设计将公司的培训需求和培训课程设计紧密结合，培训内容、员工人数和培训时间均根据员工需求而灵活设置。培训方案和费用预案严格按照董事会批准的预算方案控制。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了相关治理制度，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不断完善和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监高人员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各自的义务和权力，对公司重大生产经营、投资决策及财务风险等方面提出了建议和意见，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公司不断完善股东大会运作机制，平等对待全体股东，保障股东依法享有的权利，积极为股东行使股东权利提供便利。为了方便中小股东行使股东大会投票权，公司股东大会提供了网络投票参会方式，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聚龙集团、柳永诠先生、周素芹女士严格按照《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自身行为，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存在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控股股东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报告和公告其股份质押冻结、解质押等股份变动情况，并保证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严格履行其作出的各项承诺，不存在利用公司未公开重大信息谋取利益，进行内幕交易、操纵市场、进行其他欺诈活动的行为。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董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和任职资格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换届选举严格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

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确保董事会规范、高效运作和审慎、科学决策。董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召集和召开，并事先通知所有董事，全体董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客观公正地履行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制定了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对专门委员会的组成、职责等作出规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依照其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设职工监事一名。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换届选举严格履行了监事会、股东大会批准程序。

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确保监事会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监事会会议严格按照规定召集和召开，并事先通知所有监事，全体监事均能够按时出席会议并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企业绩效考核激励方案，高管人员的薪酬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内部控制规范运作效果、人才团队建设等考评指标挂钩，并根据公司的发展状况逐步对这一方案进行完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绩效考核，董事监事的津贴标准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由董事会批准。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治理制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明确董事长是公司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指定董事会秘书作为信息披露的负责人，董事会办公室协助董事会秘书进行日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等相关工作。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作为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平面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chinext.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公司定期更新公司网站，设立了投资者电话专线、传真专线以及专用邮箱，安排专人接听投资者电话，解答投资者疑问，及时回复深交所投资者关系平台上的投资者问题，通过接待现场调研、参加网上业绩说明会，行业策略会的形式，加强与个人、机构投资者以及行业分析师的沟通和交流。为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2012年10月19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设立了定期“投资者接待日”，接待日设定为每月第一周的星期四，为更好的开展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建立良好的互动关系，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起到促进作用。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所有的生产经营或重大事项均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由经理层、董事会、股东大会讨论确定，不存在受控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形。

（一）业务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公司能够自主制定产品营销策略，具有面向市场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及领取薪酬。公司的财务人员也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况。公司建立独立的人事管理系统，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建立独立的工资管理、福利与社会保障体系。

（三）资产独立情况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公司与股东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生产经营场所独立，不存在依靠股东的生产经营场所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况，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公司设立健全的组织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职能部门均独立运作，

依法独立行使各自职权。公司生产经营和办公机构完全独立，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公司的机构设置均独立于控股股东，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五）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并配备专职财务管理人员及内部审计人员。公司制定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独立的银行账户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股东及其下属单位、其他关联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20.83%	2015 年 05 月 15 日	2015 年 05 月 15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3.04%	2015 年 08 月 04 日	2015 年 08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20.0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刘晓晶	9	9	0	0	0	否
马国强	9	9	0	0	0	否
王振山	9	9	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3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工作恪尽职守，建言献策，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履行权利和义务，为公司的重大决策提出了专业化和建设性意见，对利润分配方案、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员工持股计划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在公司对外投资、关联交易事项上提出了专业的意见，如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与辽宁集佳进行关联交易事宜中各独立董事分别提出意见，公司根据意见对方案及可行性进行了充分论证。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履行职责。

1、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是公司内部控制监督执行机构，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 1 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下设审计部，独立于公司其他部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执行日常内部控制的监督和检查工作。

审计部每季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的季度审计报告、内审工作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关联方资金占用等重大事项核查报告等，并汇报内审工作的进展与存在的问题以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与执行改善建议。年度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交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内部审计工作总结、子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审计报告等，并重点对实施过程进行检查监督，同时对各职能部门进行关键控制点循环审计，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内部审计。

在本年度财务报告编制及审计过程中认真履行了监督、核查职能：

(1) 认真阅读了公司 2015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相关资料，与负责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注册会计师协商确定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时间安排；

(2) 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后，与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了公司本年度审计报告提交的时间，并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与年审会计师沟通和交流；

(3) 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阅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认为公司财务会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整体情况。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对公司董事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年度公司高管薪酬发放情况、管理层考核等提出了意见和建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真审查了公司 2015 年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津贴后认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符合公司薪资的规定。

3、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分别对公司 2015 年度经营发展规划、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发行公司债券事项进行了研究并提出了专业意见。

4、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规范运作。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是否发现公司存在风险

是 否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能力、履职情况、责任目标完成情况等进行考评。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经营目标，从经营、管理及能力等方面进行考评并实施了员工持股计划。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6年04月15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chinext.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1) 重大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可能导致企业严重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下列特征的，认定为重大缺陷：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②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③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④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2) 重要缺陷：是指一个或多个控制缺陷的组合，其严重程度和经济后果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p>	<p>(1)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②公司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500万元以上的处罚；③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④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⑤公司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⑥公司遭受证监会处罚或证券交易所警告。</p> <p>(2)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①公司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导致企业偏离控制目标。出现以下特征的，认定为重要缺陷：①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②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③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④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3）一般缺陷：是指除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②公司违反企业内部规章，形成损失；③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④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⑤公司内部控制重要或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3）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一般缺陷：①公司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②公司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③公司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④公司存在其他缺陷。
定量标准	（1）重大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5%；错报>资产总额 5%（2）重要缺陷：营业收入 2%<错报≤营业收入 5%；资产总额 2%<错报≤资产总额 5%（3）一般缺陷：错报≤营业收入 2%；错报≤资产总额 2%	（1）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0 万元以上（2）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100-1000 万元（含 1000 万元）（3）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6年04月13日
审计机构名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会审字[2016]2155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魏弘、冯颖、张静

审计报告正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聚龙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聚龙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聚龙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聚龙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8,623,692.60	647,133,597.4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85,320,184.54	605,156,803.06
预付款项	3,378,170.68	22,993,741.9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10,317.81	423,978.6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782,808.03	6,681,170.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776,576.84	196,793,658.6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875,219.51	5,193,624.93
流动资产合计	1,426,966,970.01	1,484,376,575.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602,147.81	1,189,942.34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77,945,493.97	215,579,167.82
在建工程	56,522,971.49	20,213,879.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310,491.61	29,107,149.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09,93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8,970.13	2,820,958.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662,034.22	5,051,015.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5,732,042.53	274,262,113.69
资产总计	1,822,699,012.54	1,758,638,688.7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39,246.2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304,689.80	30,677,660.00
应付账款	147,151,873.95	260,339,897.57
预收款项	1,156,954.19	1,460,840.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6,815,267.38	6,161,537.23
应交税费	16,926,333.04	53,196,907.0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37,523.16	8,603,771.12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4,360.00	499,56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3,717,001.52	365,779,419.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681,928.34	6,636,68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1,928.34	6,636,688.34
负债合计	234,398,929.86	372,416,108.0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571,026.34	97,571,02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95,759.35	-578,69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802,629.10	93,366,087.7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22,398,281.58	643,257,046.2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5,580,177.67	1,383,119,464.18
少数股东权益	2,719,905.01	3,103,116.5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8,300,082.68	1,386,222,580.7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2,699,012.54	1,758,638,688.79

法定代表人：柳长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37,316,296.18	563,173,603.3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73,668,508.04	605,514,637.61
预付款项	2,119,749.66	21,030,259.87
应收利息	839,938.36	372,467.27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30,479.98	13,379,112.63
存货	183,821,272.86	180,220,785.1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842,173.39	1,620,876.12
流动资产合计	1,309,038,418.47	1,385,311,742.0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3,271,462.35	1,189,942.34
长期股权投资	186,162,481.51	112,230,306.5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11,392,030.36	211,086,656.75
在建工程	55,392,197.13	19,105,006.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442,808.94	19,311,509.8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86,553.47	1,215,238.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84,101.52	5,051,015.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99,331,635.28	369,489,676.80
资产总计	1,808,370,053.75	1,754,801,418.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839,24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7,304,689.80	30,677,660.00
应付账款	145,265,556.30	259,569,676.71
预收款项	2,900,011.90	1,457,840.52
应付职工薪酬	5,610,677.76	5,715,373.47
应交税费	16,019,417.02	53,169,849.9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22,095.11	8,339,619.5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9,560.00	499,56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8,922,007.89	364,268,826.4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337,128.34	4,836,688.3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7,128.34	4,836,688.34
负债合计	223,259,136.23	369,105,514.7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7,571,026.34	97,571,026.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18,802,629.10	93,366,087.75
未分配利润	819,233,262.08	645,254,789.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85,110,917.52	1,385,695,904.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08,370,053.75	1,754,801,418.81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86,822,428.93	1,133,459,389.10
其中：营业收入	886,822,428.93	1,133,459,389.1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90,372,070.01	803,547,875.14
其中：营业成本	413,526,315.41	532,775,760.3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546,158.29	12,019,519.05
销售费用	152,822,435.98	134,419,728.02
管理费用	121,323,936.51	121,828,092.22
财务费用	-8,228,754.77	-33,587.60
资产减值损失	2,381,978.59	2,538,363.1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450,358.92	329,911,513.96
加：营业外收入	94,318,740.77	77,237,365.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8,516.45	
减：营业外支出	484,498.46	481,543.1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609.53	81,567.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0,284,601.23	406,667,336.41
减：所得税费用	31,139,636.12	37,265,422.1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9,144,965.11	369,401,914.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528,176.64	369,598,797.77
少数股东损益	-383,211.53	-196,88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7,063.15	-1,001,944.6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7,063.15	-1,001,944.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7,063.15	-1,001,944.6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7,063.15	-1,001,944.60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7,027,901.96	368,399,969.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57,411,113.49	368,596,853.1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83,211.53	-196,883.4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7	0.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7	0.67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柳长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846,144,832.80	1,130,219,059.61
减：营业成本	390,613,305.94	536,102,872.38
营业税金及附加	8,423,101.83	11,796,100.92
销售费用	152,439,711.86	133,873,267.86
管理费用	106,897,810.71	111,782,951.72
财务费用	-6,454,236.41	-322,525.04
资产减值损失	2,258,622.02	2,572,051.6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1,966,516.85	334,414,340.14
加：营业外收入	92,006,465.03	77,220,157.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71,893.46	481,567.4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04.53	81,567.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3,501,088.42	411,152,929.78
减：所得税费用	29,135,674.92	38,305,941.3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4,365,413.50	372,846,988.3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54,365,413.50	372,846,988.3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60	0.68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60	0.680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3,529,460.01	1,066,475,622.3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1,085,732.44	69,487,505.3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207,858.61	23,299,8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6,823,051.06	1,159,262,949.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54,714,083.74	509,060,256.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862,880.60	86,091,024.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8,628,928.19	130,497,731.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8,869,669.93	129,566,96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075,562.46	855,215,97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47,488.60	304,046,970.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841.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42,841.5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2,966,667.30	71,041,425.8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5.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966,667.30	71,041,971.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926,667.30	-70,999,129.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531,602.00	76,732,005.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31,602.00	79,732,00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30,198.84	109,880,782.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90,424.77	31,785,014.9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20,623.61	141,665,79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9,021.61	-61,933,792.3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8,343.25	28,689.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6,543.56	171,142,737.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8,203,798.20	467,061,060.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177,254.64	638,203,798.20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7,618,609.21	1,060,497,219.82
收到的税费返还	80,247,357.89	69,306,282.3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9,083,981.81	20,377,87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6,949,948.91	1,150,181,378.7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7,330,955.10	560,605,543.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304,340.90	79,864,086.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6,713,419.42	127,232,211.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393,231.10	124,962,627.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38,741,946.52	892,664,469.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208,002.39	257,516,90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	3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		

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	35,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7,198,521.44	68,718,774.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88,932,175.00	6,7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45.3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30,696.44	75,419,320.1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090,696.44	-75,384,320.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1,531,602.00	76,732,005.5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531,602.00	76,732,005.5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6,430,198.84	79,880,782.9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5,590,424.77	31,121,348.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20,623.61	111,002,131.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489,021.61	-34,270,125.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230.25	28,689.3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373,945.91	147,891,153.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4,243,804.13	406,352,650.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5,869,858.22	554,243,804.13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578,696.20		93,366,087.75		643,257,046.29	3,103,116.54	1,386,222,580.7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578,696.20		93,366,087.75		643,257,046.29	3,103,116.54	1,386,222,580.7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17,063.15		25,436,541.35		179,141,235.29	-383,211.53	202,077,501.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17,063.15				259,528,176.64	-383,211.53	257,027,901.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436,541.35		-80,386,941.35		-54,95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36,541.35		-25,436,541.3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4,950,400.00		-54,950,4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2,695,759.35		118,802,629.10		822,398,281.58	2,719,905.01	1,588,300,082.6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280,000.00				219,683,026.34		423,248.40		56,081,388.91		463,582,947.36		1,045,050,611.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280,000.00				219,683,026.34		423,248.40		56,081,388.91		463,582,947.36		1,045,050,611.0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44,224,000.00				-122,112,000.00		-1,001,944.60		37,284,698.84		179,674,098.93	3,103,166.54	341,171,969.71

号填列)	00				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1,944.60				369,598,797.77	3,103,116.54	371,699,969.7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7,284,698.84		-67,812,698.84		-30,52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84,698.84		-37,284,698.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528,000.00		-30,528,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4,224,000.00				-122,112,000.00					-122,11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2,112,000.00				-122,112,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2,112,000.00									-122,112,000.00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578,696.20		93,366,087.75		643,257,046.29	3,103,116.54	1,386,222,580.7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93,366,087.75	645,254,789.93	1,385,695,904.0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93,366,087.75	645,254,789.93	1,385,695,904.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36,541.35	173,978,472.15	199,415,013.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4,365,413.50	254,365,413.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5,436,541.35	-80,386,941.35	-54,950,4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5,436,541.35	-25,436,541.35	

									1.35	541.3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54,950,400.00	-54,950,400.0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118,802,629.10	819,233,262.08	1,585,110,917.5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5,280,000.00				219,683,026.34				56,081,388.91	462,332,500.38	1,043,376,915.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5,280,000.00				219,683,026.34				56,081,388.91	462,332,500.38	1,043,376,915.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4,224,000.00				-122,112,000.00				37,284,698.84	182,922,289.55	342,318,988.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72,846,988.39	372,846,988.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7,284,698.84	-67,812,698.84	-30,52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7,284,698.84	-37,284,698.8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4,224,000.00											-122,112,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22,112,000.00											-122,112,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122,112,000.00											-122,112,000.00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9,504,000.00					97,571,026.34				93,366,087.75	645,254,789.93	1,385,695,904.02

三、公司基本情况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2004年，注册号为210300005054919，注册地为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总部地址为辽宁省鞍山市铁东区千山中路308号，法定代表人为柳长庆。公司经营范围为：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制造，设计，经营及有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金融办公自动化设备产品、配件、材料的销售业务和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接受合法委托，提供有价证券及现金处理外包服务和营业自助设备的运营管理业务。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告已经公司董事会于2016年4月13日决议批准报出。

1、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1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自助装备	100.00	
2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聚龙	100.00	
3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银行培训	100.00	
4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欧洲聚龙	100.00	
5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海目星	67.00	
6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セトキ		
7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100.00	
8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100.00	
9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60.00	
10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25.00
11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100.00	
12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100.00	

2、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

本期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新投资设立
2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新投资设立
3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新投资设立
4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新投资设立
5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新设立尚未出资
6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新设立尚未出资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2015年年度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制，即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的确定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

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对应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与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按照对子公司累计持股比例计算的对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同时编制合并日的合并财务报表，并且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本公司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本公司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

整，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不早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因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余额不足，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未予以全额恢复的，本公司在报表附注中对这一情况进行说明，包括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金额、归属于本公司的金额及因资本公积余额不足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等。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进行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股权投资均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且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在后续计量时，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但不涉及合并财务报表编制问题。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进一步取得股份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初始投资成本与对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所享有的份额进行抵销，差额确认为商誉或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之前的每次交易中，投资方所发生的每次交易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确认为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金融资产或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

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 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注：如果原企业合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且存在商誉的）。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此外，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 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则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其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④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9、金融工具

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四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为了近期内出售而持有的股票、债券、基金以及不作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在初始计量时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在持有期间取得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这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这类金融资产在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公司于到期日前出售或重分类了较大金额的持有至到期类投资（较大金额是指相对该类投资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金额而言），则公司将该类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且在本会计期间或以后两个会计年度不会再将任何金融资产分类为持有至到期投资，但下列情况除外：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根据合同约定的定期偿付或提前还款方式收回该投资几乎所有初始本金后，将剩余部分予以出售或重分类；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项所引起。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账款是指本公司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款项。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主要是指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金融负债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这类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的重分类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使某项投资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将其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持有至到期投资部分出售或重分类的金额较大，且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所指的例外情况，使该投资的剩余部分不再适合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的，本公司应当将该投资的剩余部分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本会计年度及以后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内不再将该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至到期投资。

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注重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独将转入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与其不存在关联方关系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表明企业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未终止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所转移的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确认的相关负债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偿付债务的现时义务仍存在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也不终止确认转出的资产。

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

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②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不包括应收款项）

A.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取得和出售该担保物发生的费用予以扣除）。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持有至到期投资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对于浮动利率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即使合同条款因债务方或金融资产发行方发生财务困难而重新商定或修改，在确认减值损失时，仍用条款修改前所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计算。

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持有至到期投资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已提高等），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测试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已达到或超过12个月，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可参照上述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进行分析判断。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将 300 万元以上应收账款，3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0%	0.5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分类：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发出商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委托外单位加工材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发出商品等。

(2) 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取得的存货按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4)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量；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

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量。

期末，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12、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取得的股权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债权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按估计可使用年限计算折旧或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本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及机械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及其他等。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①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50	5	1.90—4.75
机器及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8—10	5	9.50—11.88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

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

17、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专利权	8—10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非专利技术	8—1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以下情况的，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 A. 该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使其为企业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B. 该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并在剩余年限内可能不会回升；
- C. 其他足以表明该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超过可收回金额的情况。

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

公司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阶段的支出。开发阶段支出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的阶段支出。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调研阶段、立项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公司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研发流程中设计阶段、试制阶段以及验收阶段确认为开发阶段。公司研发项目中的主导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①研发项目的预期成果以专利、专有技术、样机、软件等形式体现，以证明该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和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研发项目是经过公司总经理审批已立项项目，即根据公司《新产品项目开发管理办法》的要求具有明确的形成无形资产的意图并制定了详细的开发计划；③运用该无形资产能够生产出具有市场销售前景的产品，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或者是形成的无形资产直接出售从而实现经济效益；④研发项目在开发阶段，均有专门的项目组，配置符合项目所需的专业技术人才，并进行合理的资金预算，以保证项目的技术和财务资源的准备；⑤各个研发项目开发支出包括人工费用、材料费用、试制和试验费用等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均能够单独、准确核算。不满足前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项目在开发阶段发生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0、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1、收入

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为：公司将货物发出，购货方验收无误后，收入金额已经确定，并已收讫货款或预计可收回货款，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

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完工百分比法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与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预计合同成本能够收回时，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预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时，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如果预计合同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则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2、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从政府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以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从政府取得的各种奖励、定额补贴、财政贴息、拨付的研发经费（不包括购建固定资产）等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C. 本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递延所得税负债应按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予确认：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商誉的初始确认；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服务收入	17.00%/6.00%
营业税	出租收入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7.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5.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00%/2.00%
房产税	房产租金收入/固定资产原值	12.00%/1.2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25.00%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25.00%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25.00%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15.00%
辽宁聚龙海目星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28.00%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25.00%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5.00%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00%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优惠情况

根据科学技术部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中心下发的《关于辽宁省2015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备案的复函》（国科火字[2015]81号），公司被认定为2015年度高新技术企业。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自2014年1月至2016年12月。故2015年按15%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优惠情况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0]25号）的规定，自2000年6月24日起至2010年底以前，对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的法定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

2011年1月28日，国务院发颁布《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的规定，继续实施软件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销售软件产品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公司自2004年8月被认定为软件企业以来，每年均通过软件企业年审，享受该增值税优惠政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2,425.89	42,872.90
银行存款	607,014,828.75	638,160,925.30
其他货币资金	11,446,437.96	8,929,799.23
合计	618,623,692.60	647,133,597.4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817,182.13	8,118,253.91

其他说明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9,460,937.96元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1,985,500.00元为保函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95,863,674.20	100.00%	10,543,489.66	1.77%	585,320,184.54	613,408,135.15	100.00%	8,251,332.09	1.35%	605,156,803.06
合计	595,863,674.20	100.00%	10,543,489.66	1.77%	585,320,184.54	613,408,135.15	100.00%	8,251,332.09	1.35%	605,156,803.0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77,561,811.72	2,387,809.05	0.50%
1 至 2 年	100,152,211.25	5,007,610.56	5.00%
2 至 3 年	13,421,253.61	1,342,125.36	10.00%
3 年以上	4,728,397.62	1,805,944.69	38.00%
3 至 4 年	3,502,868.12	1,050,860.44	30.00%
4 至 5 年	940,890.50	470,445.25	50.00%
5 年以上	284,639.00	284,639.00	100.00%
合计	595,863,674.20	10,543,489.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92,157.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1	131,603,590.20	22.53	1,803,820.04
客户2	109,178,882.60	18.69	1,406,957.44
客户3	47,943,554.99	8.21	2,004,000.39
客户4	43,019,980.23	7.36	1,228,401.32
客户5	32,643,515.90	5.59	317,702.14
合计	364,389,523.92	62.38	6,760,881.3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378,170.68	100.00%	22,918,981.02	99.67%
1 至 2 年			74,760.90	0.33%
合计	3,378,170.68	--	22,993,741.92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 1	172,720.89	5.11
供应商 2	91,930.85	2.72
供应商 3	90,980.00	2.69
供应商 4	83,500.00	2.47
供应商 5	81,785.00	2.42
合计	520,916.74	15.41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1,210,317.81	423,978.67
合计	1,210,317.81	423,978.67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应收利息较年初增加786,339.14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利息增加导致。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140,306.60	100.00%	357,498.57	3.21%	10,782,808.03	6,949,027.26	100.00%	267,856.82	3.85%	6,681,170.44
合计	11,140,306.60	100.00%	357,498.57	3.21%	10,782,808.03	6,949,027.26	100.00%	267,856.82	3.85%	6,681,170.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159,316.90	40,796.58	0.50%
1至2年	2,615,039.70	130,751.99	5.00%

2至3年	200,000.00	20,000.00	10.00%
3年以上	165,950.00	165,950.00	100.00%
3至4年			30.00%
4至5年			50.00%
5年以上	165,950.00	165,950.00	100.00%
合计	11,140,306.60	357,498.5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9,641.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491,314.40	4,236,989.00
备用金	4,143,138.43	2,041,791.26
其他	2,505,853.77	670,247.00
合计	11,140,306.60	6,949,027.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备用金	2,433,752.82	1 年以内	21.85%	12,168.76
客户 2	其他	1,366,659.64	1-2 年	12.27%	6,833.30
客户 3	保证金	857,106.00	一年以内 1-2 年	7.69%	34,591.41
客户 4	保证金	800,000.00	一年以内 1-2 年	7.18%	35,500.00
客户 5	保证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5.39%	3,000.00
合计	--	6,057,518.46	--	54.38%	92,093.4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9,872,170.81		89,872,170.81	122,582,164.02		122,582,164.02
在产品	47,247,871.44		47,247,871.44	42,065,114.54		42,065,114.54
库存商品	47,321,744.98		47,321,744.98	25,794,941.42		25,794,941.42
低值易耗品	903,565.22		903,565.22	3,465,834.09		3,465,834.09
委托加工材料	6,125,092.66		6,125,092.66	2,877,325.11		2,877,325.11
发出商品	10,306,131.73		10,306,131.73	8,279.47		8,279.47
合计	201,776,576.84		201,776,576.84	196,793,658.65		196,793,658.65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汽车保险	772,691.43	950,268.48
财产保险	24,163.39	41,637.40
取暖费	272,035.53	382,809.03
房租	678,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3,629,520.93	3,036,892.97
预交所得税	498,808.23	782,017.05
合计	5,875,219.51	5,193,624.93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孵方晟 (北京) 科技服务 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	
合计	300,000.00			300,000.00					--	

9、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3,602,147.81		3,602,147.81	1,189,942.34		1,189,942.34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10,402.19		310,402.19	330,057.66		330,057.66	
合计	3,602,147.81		3,602,147.81	1,189,942.34		1,189,942.34	--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238,181.69	53,569,916.84	48,202,187.29	34,220,934.04	265,231,219.86
2.本期增加金额	63,835,907.60	8,720,212.28	2,857,812.66	7,092,901.28	82,506,833.82
（1）购置	61,738,055.30	8,720,212.28	2,857,812.66	7,092,901.28	80,408,981.52
（2）在建工程转入	2,097,852.30				2,097,852.30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55,692.30	75,213.07	366,030.56	596,935.93
（1）处置或报废		155,692.30	75,213.07	366,030.56	596,935.93
4.期末余额	193,074,089.29	62,134,436.82	50,984,786.88	40,947,804.76	347,141,117.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962,498.24	18,127,387.32	9,856,279.35	12,705,887.13	49,652,052.04
2.本期增加金额	4,208,601.73	4,836,301.54	5,677,163.12	5,109,195.37	19,831,261.76
（1）计提	4,208,601.73	4,836,301.54	5,677,163.12	5,109,195.37	19,831,261.76

3.本期减少金额		526.32	42,841.48	244,322.22	287,690.02
(1) 处置或报废		526.32	42,841.48	244,322.22	287,690.02
4.期末余额	13,171,099.97	22,995,467.68	15,490,600.99	17,538,455.14	69,195,623.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9,902,989.32	39,138,969.14	35,494,185.89	23,409,349.62	277,945,493.97
2.期初账面价值	120,275,683.45	35,442,529.52	38,345,907.94	21,515,046.91	215,579,167.8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2#楼	70,474,941.24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 1、固定资产较年初增加62,366,326.15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新购建固定资产及部分在建工程转固导致。
- 2、“纸币清分机产业化技术改造-2#楼”项目的产权证书已于2016年4月1日办理完毕。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	55,392,197.13		55,392,197.13	19,105,006.57		19,105,006.57
金融物联网研发基地	1,108,873.00		1,108,873.00	1,108,873.00		1,108,873.00
智能柜面系统	21,901.36		21,901.36			
合计	56,522,971.49		56,522,971.49	20,213,879.57		20,213,879.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	60,000,000.00	19,105,006.57	36,287,190.56			55,392,197.13	92.32%	92.32				其他
金融物联网研发基地	18,000,000.00	1,108,873.00				1,108,873.00	6.16%	6.16				其他
智能柜面系统	350,000.00		21,901.36			21,901.36	6.26%	6.26				其他
合计	78,350,000.00	20,213,879.57	36,309,091.92			56,522,971.49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 36,309,091.92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货币激光防伪模块产业基地工程本年投入增加所致。

2、本期末在建工程未出现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软件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150,733.52	13,283,405.28	9,550,915.87	101,404.00	4,101,670.52	49,188,129.19
2.本期增加金额					2,954,320.15	2,954,320.15
(1) 购置					2,954,320.15	2,954,320.1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22,150,733.52	13,283,405.28	9,550,915.87	101,404.00	7,055,990.67	52,142,449.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349,373.18	11,398,383.65	6,306,843.09	101,404.00	924,976.14	20,080,980.06
2.本期增加金额	461,526.57	628,340.52	1,072,028.88		589,081.70	2,750,977.67
(1) 计提	461,526.57	628,340.52	1,072,028.88		589,081.70	2,750,977.6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810,899.75	12,026,724.17	7,378,871.97	101,404.00	1,514,057.84	22,831,957.7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0,339,833.77	1,256,681.11	2,172,043.90		5,541,932.83	29,310,491.61
2.期初账面价值	20,801,360.34	1,885,021.63	3,244,072.78		3,176,694.38	29,107,149.13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7.4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	7,979,810.00	尚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现钞中心安装工程		4,157,459.50	747,526.20		3,409,933.30
合计		4,157,459.50	747,526.20		3,409,933.3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900,988.23	1,644,269.89	8,519,188.91	861,643.44
可抵扣亏损	2,298,435.20	574,608.80	3,532,290.04	883,072.51
无形资产摊销	1,107,850.81	166,177.60	874,825.30	87,482.53
政府补助	1,993,251.67	298,987.75	2,726,931.70	272,693.17
未实现收入	1,179,704.36	294,926.09	2,864,269.12	716,067.28
合计	17,480,230.27	2,978,970.13	18,517,505.07	2,820,958.93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78,970.13		2,820,958.93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56.41	113.94
合计	856.41	113.94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外投资款	15,000,000.00	
预付设备款	3,467,986.50	5,051,015.90
预付装修款	3,194,047.72	
合计	21,662,034.22	5,051,015.90

其他说明：

其他非流动资产较年初增加16,611,018.32元，主要是对外投资款所致，对外投资款系聚龙股份2015年分别向培高（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培高（北京）商业连锁有限公司和宁波希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投资500万元，合计1500万元，原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但由于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上述公司工商变更登记尚未完成，因此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4,839,246.20
合计		4,839,246.2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 1、短期借款较年初减少 4,839,246.20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归还短期借款导致。
- 2、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其他说明：

不适用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7,304,689.80	30,677,660.00
合计	47,304,689.80	30,677,66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货款	147,151,873.95	257,431,267.31
应付工程款		2,908,630.26
合计	147,151,873.95	260,339,897.5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应付账款较年初减少 113,188,023.62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待结算款项减少导致。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货款尾款，无重要的应付账款。

19、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56,954.19	1,460,840.52
合计	1,156,954.19	1,460,840.5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预收款项较年初减少 303,886.33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待结算款项减少导致。

2、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主要为销货尾款，无重要的预收款项。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161,537.23	64,369,035.11	64,309,714.21	6,220,858.1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		11,912,886.88	11,318,477.63	594,409.25

存计划				
合计	6,161,537.23	76,281,921.99	75,628,191.84	6,815,267.3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33,335.75	54,831,625.52	54,776,262.94	4,088,698.33
3、社会保险费	2,163.21	4,412,957.24	4,289,840.21	125,280.2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163.21	3,792,926.33	3,688,751.92	106,337.62
工伤保险费		319,958.49	307,208.99	12,749.50
生育保险费		300,072.42	293,879.30	6,193.12
4、住房公积金		3,323,567.60	3,321,355.60	2,21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26,038.27	1,800,884.75	1,922,255.46	2,004,667.56
合计	6,161,537.23	64,369,035.11	64,309,714.21	6,220,858.1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364,026.42	10,784,550.76	579,475.66
2、失业保险费		548,860.46	533,926.87	14,933.59
合计		11,912,886.88	11,318,477.63	594,409.25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947,223.84	34,881,974.48
企业所得税	850,779.12	13,475,010.27
个人所得税	322,528.07	419,930.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982,414.76	2,508,215.53
房产税	61,012.95	59,755.33

土地使用税	60,649.44	60,790.02
教育费附加	421,034.90	1,074,738.6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0,689.96	716,492.42
合计	16,926,333.04	53,196,907.09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较年初减少 36,270,574.05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未交增值税减少导致。

2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员工垫付款	3,737,523.16	8,603,771.12
合计	3,737,523.16	8,603,771.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 4,866,247.96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待结算款项减少导致。

2、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期末其他应付款较期初减少 4,866,247.96 元，较期初下降 56.56%，主要原因为应付员工报销款减少所致。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	624,360.00	499,560.00
合计	624,360.00	499,560.00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较年初增加 124,800.00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相对应的递延收益增加导致。

2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636,688.34	4,680,000.00	634,760.00	10,681,928.34	政府补助
合计	6,636,688.34	4,680,000.00	634,760.00	10,681,928.3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多国纸币清分机产品开发	1,936,666.67			-280,000.00	1,656,666.67	与资产相关
国家金融机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1,800,000.00				1,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建配套费	2,900,021.67			-219,560.00	2,680,461.67	与资产相关
开办补助		3,700,000.00	8,222.22	-98,666.64	3,593,111.14	与资产相关
新型金融企业购房补贴		980,000.00	2,177.78	-26,133.36	951,688.8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636,688.34	4,680,000.00	10,400.00	-624,360.00	10,681,928.34	--

其他说明：

递延收益较年初增加 4,045,240.00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增加导致。

2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9,504,000.00						549,504,000.0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571,026.34			97,571,026.34
合计	97,571,026.34			97,571,026.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不适用

2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8,696.20	-2,695,759.35	-578,696.20		-2,117,063.15		-2,695,759.3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8,696.20	-2,695,759.35	-578,696.20		-2,117,063.15		-2,695,759.3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8,696.20	-2,695,759.35	-578,696.20		-2,117,063.15		-2,695,759.3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较年初减少 2,117,063.15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导致。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3,366,087.75	25,436,541.35		118,802,629.10
合计	93,366,087.75	25,436,541.35		118,802,629.1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盈余公积较年初增加 25,436,541.35 元，系本公司按《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母公司及子公司本期净利润 10.0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	----	----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43,257,046.29	463,582,947.3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3,257,046.29	463,582,947.3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59,528,176.64	369,598,797.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5,436,541.35	37,284,698.84
应付普通股股利	54,950,400.00	152,64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822,398,281.58	643,257,046.2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1,117,039,489.71	524,294,006.13
其他业务	68,771,622.72	31,655,977.82	16,419,899.39	8,481,754.22
合计	886,822,428.93	413,526,315.41	1,133,459,389.10	532,775,760.35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42,187.50	16,38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960,649.61	7,001,829.63
教育费附加	2,125,992.71	3,000,783.4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417,328.47	2,000,522.26
合计	8,546,158.29	12,019,519.05

其他说明：

营业税金及附加较年初减少 3,473,360.76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随着营业收入降低营业税金及附加随之降低所致。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差旅费	64,086,858.84	46,751,836.97
包装费	6,953,084.61	8,713,030.86
运费	8,800,775.80	7,995,465.63
业务招待费	10,582,265.37	8,571,261.65
工资及附加	42,358,093.12	35,207,113.07
其他费用	20,041,358.24	27,181,019.84
合计	152,822,435.98	134,419,728.0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	64,741,187.85	71,591,792.22
折旧费	8,252,555.61	5,463,974.64
无形资产摊销	2,750,359.43	2,881,934.04
审计、咨询费	1,149,583.62	622,198.09
工资及附加	15,166,999.41	11,439,429.03
保险费	1,574,999.43	869,364.59
办公费	6,418,443.33	5,279,890.53
其他费用	21,269,807.83	23,679,509.08
合计	121,323,936.51	121,828,092.2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0,481.05	1,257,014.91
减：利息收入	9,189,510.98	6,961,607.21
汇兑损失	857,498.77	1,424,334.30
减：汇兑收益	956,194.74	1,359,700.68
银行手续费	319,177.03	5,756,498.04
减：融资收入	-79,794.10	150,126.96
合计	-8,228,754.77	-33,587.60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较年初减少 8,195,167.17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定期存款利息增加及银行手续费下降所致。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81,978.59	2,538,363.10
合计	2,381,978.59	2,538,363.1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8,516.45		38,516.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8,516.45		38,516.45
政府补助	94,120,591.32	76,782,454.14	19,210,260.00
其他	159,633.00	454,911.48	159,633.00
合计	94,318,740.77	77,237,365.62	19,408,409.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74,910,331.32	65,059,274.14	与收益相关
财政拨款						18,700,300.00	11,333,400.00	与收益相关
多国纸币清分机产品开发						28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基建配套费						219,560.00	109,780.00	与资产相关
开办补助						8,222.22		与资产相关
新型金融企业购房补贴						2,177.7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	--	--	--	--	94,120,591.32	76,782,454.14	--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较年初增加 17,081,375.15 元，主要是报告期内收到软件退税款增加导致。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609.53	81,567.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609.53	81,567.47	14,609.53
对外捐赠	150,000.00	100,000.00	150,000.00
其他	319,888.93	299,975.70	319,888.93
合计	484,498.46	481,543.17	484,498.4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8、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1,587,153.51	38,559,976.9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47,517.39	-1,294,554.82
合计	31,139,636.12	37,265,422.1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0,284,601.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3,542,690.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95,595.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098,834.8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5.62
亏损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31,139,636.12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9、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五、27。

40、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380,300.00	11,333,400.00
利息收入	8,681,791.74	7,377,396.82
其他	20,145,766.87	4,589,025.33
合计	52,207,858.61	23,299,822.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130,619,349.13	115,521,372.43
其他	38,250,320.80	14,045,594.26
合计	168,869,669.93	129,566,966.6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7,841.52
合计		7,841.5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4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59,144,965.11	369,401,914.3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81,978.59	2,538,363.1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831,261.76	16,059,614.73
无形资产摊销	2,750,977.67	2,863,369.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47,526.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516.45	81,567.4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609.5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62,711.30	1,257,014.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8,011.20	-1,431,441.5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51,185.21	-44,065,024.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937,443.84	-266,851,320.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3,576,272.54	224,192,91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7,747,488.60	304,046,970.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7,177,254.64	638,203,798.2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8,203,798.20	467,061,060.5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026,543.56	171,142,737.64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7,177,254.64	638,203,798.20
其中：库存现金	162,425.89	42,872.9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7,014,828.75	638,160,925.3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7,177,254.64	638,203,798.2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446,437.96	保证金
合计	11,446,437.96	--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3、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124,180.59	6.49	806,379.11
欧元	988,105.06	7.10	7,010,803.02
欧元	322.49	7.10	2,288.13
预付账款			
欧元	36,769.29	7.10	260,885.47
其他应收款			
欧元	23,733.29	7.10	168,392.44
存货			
美元	11,165.72	6.49	72,505.71
欧元	31,437.00	7.10	223,051.80
应付账款	23,337.99		151,547.60
其中：美元	23,337.99	6.49	151,547.60
预收账款	100,205.09		650,691.76
其中：美元	100,205.09	6.49	650,691.76
预收账款	67,070.89		439,623.14
其中：美元	60,269.73	6.49	391,367.55
欧元	6,801.16	7.10	48,255.59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经济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选择依据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	欧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南非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印度	美元	经营业务主要以该等货币计价和结算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根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14 年 12 月 24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议决议：2015 年 11 月 17 日设立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015 年 11 月 23 日设立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2015 年 3 月 25 日设立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098），2015 年 7 月 24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根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公告编号：2015-165），2015 年 12 月 16 日设立全资子公司：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8 号-合并财务报表》规定，将其纳入报表合并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新增子公司：

序号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简称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聚龙上海	新投资设立
2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聚龙印度	新投资设立
3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聚龙通讯科技	新投资设立
4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聚乐合伙	新投资设立
5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聚龙	新设立尚未出资
6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聚龙融创	新设立尚未出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加工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大连市	大连市	加工业	100.00%		投资设立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德国法兰克福	德国法兰克福	商品流通	100.00%		投资设立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辽宁聚龙海目星智能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鞍山市	鞍山市	服务业	67.00%		投资设立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约翰内斯堡	约翰内斯堡	商品流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鞍山聚乐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鞍山	鞍山	服务业		25.00%	投资设立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	鞍山市	加工业	60.00%		投资设立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新孟买	新孟买	商品流通	100.00%		投资设立
安阳聚龙鑫融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安阳市	安阳市	服务业	100.00%		新设立尚未出资
聚龙融创（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服务业	100.00%		新设立尚未出资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实收资本 300 万元，其中聚龙股份实际已出资 300 万元，聚乐合伙应出资 100 万元，鉴于自助装备持有聚乐合伙 25%股权，因此聚龙股份应间接持股聚龙通讯科技 5%股权，但由于本期聚乐合伙未实缴投资，因此本期对聚龙通讯科技间接持股比例为 0%。

2、聚乐合伙注册资本 100 万元，是由自助装备、自然人周明、巫海斌、张海雯、彭绪华、胡海鹏、林冬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合伙企业，其中自助装备出资 25 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 25%，根据有限合伙协议，自助装备作为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并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并对合

伙企业债务承担无限连带责任，因此判断能够对聚乐合伙实现控制，因此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不适用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不适用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预收账款、应付账款、银行存款等。相关金融工具详情于各附注披露。这些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外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本公司管理层管理及监控该等风险，以确保及时和有效地采取适当的措施防范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所持有美元及欧元的借款及银行存款、以美元及欧元结算的购销业务有关，由于美元及欧元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公司面临外汇风险。

2、信用风险

201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是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外币应收账款全部为即期国际信用证。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此外，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重要的资金来源。本公司随着经济条件的改变管理并调整其资本结构。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 其他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新疆石河子开发区北四东路 37 号 1-73 号	从事对非上市企业的股权投资、通过认购非公开发行股票或者受让股权等方式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046.00 万元	20.81%	20.8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柳长庆、周素芹、柳永诠。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鞍山聚龙工业尼龙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集佳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鞍山聚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北京聚安威视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辽宁圣果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第二大股东聚龙集团控制
辽宁玉泉圣果种植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控制
辽宁科大聚龙玉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控制
辽宁玉泉米业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控制
辽宁玉泉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柳长庆控制
辽宁集佳房屋开发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周素芹控制
柳长庆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柳永诠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总经理、董事
周素芹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其他说明：

不适用

4、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工程	31,181,838.72	31,181,838.72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材料	213,158.20	290,630.94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电费	48,131.00	37,308.45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400,000.00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设备	4,210,027.22	
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	租赁	633,976.20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70,000.00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材料	202,689.33	
鞍山聚龙自动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电费	4,157.29	3,445.2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本公司同关联方之间购销交易的价格，有国家定价的，适用国家定价；没有国家定价的，首先适用市场价格；没有国家定价及市场价格，应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付款方式为根据关联交易协议签订的结算时间，按期付款。其中：其他原料、一般材料按月结算、即时付款。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	房屋	1,356,000.00	1,356,000.00

有限合伙企业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304,136.00	1,035,915.00

(4) 其他关联交易

由于业务开展需要，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拟委托公司承揽智能连续浇注设备的生产和生产线的改造，承揽合同总价款为 1,030,027.22 元。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与辽宁集佳节能墙体装备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辽宁集佳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3,960,32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43,960,32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对外投资

2016年2月29日《聚龙股份对外投资公告》(2016-19号)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20号):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12,500万元对培高(北京)商业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培高连锁”)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培高连锁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4.86万元,公司持股占其增资后注册资本总额的26%,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拟使用自有资金3,500万元,对培高(北京)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培高传媒”)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培高传媒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64.86万元,公司持股占其增资后注册资本总额的26%,溢价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投资合计投资16,000万元。上述投资到位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后,投资溢价部分将分别进行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转增完成后培高连锁及培高传媒注册资本将分别达到14,000万元、5,000万元。

(2) 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6年3月31日,《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批复的公告》(2016-032号):公司于2016年3月24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590号),对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事宜批复如下: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5亿元的公司债券。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实，无需划分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①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电子信息产业-金融电子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1,117,039,489.71	524,294,006.13
合计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1,117,039,489.71	524,294,006.13

②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清分机系列	495,831,200.62	194,557,245.07	872,026,792.84	373,945,033.67
捆钞机系列	46,441,545.28	29,875,484.75	41,994,009.04	26,362,610.84
人民币鉴别仪	183,895,027.98	104,196,074.18	101,918,237.80	64,392,713.51
其他系列产品	91,883,032.33	53,241,533.59	101,100,450.03	59,593,648.11
合计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1,117,039,489.71	524,294,006.13

③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国内	789,246,387.58	366,063,180.68	1,078,836,295.02	497,944,397.18
国外	28,804,418.63	15,807,156.91	38,203,194.69	26,349,608.95
合计	818,050,806.21	381,870,337.59	1,117,039,489.71	524,294,006.13

④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客户1	212,505,648.81	23.96
客户2	99,593,656.46	11.23
客户3	50,202,004.46	5.66
客户4	28,277,821.77	3.19
客户5	25,763,610.54	2.91
合计	416,342,742.04	46.95

3、其他

员工持股计划

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2015年7月16日、2015年8月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聚龙股份有限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同意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资金总额上限为2,00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份数上限为2,000万。单个员工必须认购整数倍份额，且起始认购份数为3万份（即认购金额为3万元），超过3万份的，以5000份的整数倍累积计算。若最终认购金额超过2,000万元，将以5000元为单位逐步下调单个员工的认购金额上限，直至认购总金额为2,000万元为止。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具体持有份额以员工最后确认缴纳的金额为准。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为公司员工，其中：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计8人，认购总份额为297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为14.85%；其他员工预计不超过142人，认购总份额预计不超过1703万份，占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预计为85.15%。本员工持股计划设立时的资金总额上限为2,000万元，资金来源为公司员工的合法薪酬、自筹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或其关联方以其自有资金向员工持股计划提供借款支持，借款期限为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持有人应当按《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的相关规定将认购资金一次性足额转入本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未按时缴款的，该持有人则丧失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权利。本计划（草案）获得股东大会批准后，由聚龙股份有限公司代员工持股计划以募集的资金全额认购聚龙投资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次级B份额。聚龙投资1号主要投资范围包括购买聚龙股票和债券逆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基金等现金类产品。聚龙投资1号份额上限为15,000万份，按照不超过1.5:1的比例设立优先级A份额和次级份额。优先级A份额由资产管理机构向合格投资者募集，预期收益率不超过7.6%/年（实际预期年化收益率以最终签订的合同确定的为准）。公司控股股东新疆科大聚龙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和实际控制人柳永谗先

生承诺对优先级A份额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进行差额补足，并承担不可撤销连带担保责任。同时，公司控股股东为优先级A份额本金及预期年化收益提供增信。聚龙投资1号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后6个月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获得公司股票并持有。聚龙投资1号所持的公司股票总数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任一持有人所持有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所对应的标的股票数量不得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股票总数不包括员工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获得的股份、通过二级市场自行购买的股份及通过股权激励获得的股份。

截至2015年12月18日，“中融基金—聚龙股份增持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方式买入聚龙股份股票607.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成交均价为24.0416元/股。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自本公告日起的12个月。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84,152,646.07	100.00%	10,484,138.03	1.79%	573,668,508.04	613,767,510.07	100.00%	8,252,872.46	1.34%	605,514,637.61
合计	584,152,646.07	100.00%	10,484,138.03	1.79%	573,668,508.04	613,767,510.07	100.00%	8,252,872.46	1.34%	605,514,637.6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465,853,483.59	2,329,267.42	0.50%
1 至 2 年	100,152,211.25	5,007,610.56	5.00%
2 至 3 年	13,421,253.61	1,342,125.36	10.00%
3 年以上	4,725,697.62	1,805,134.69	38.00%
3 至 4 年	3,500,168.12	1,050,050.44	30.00%
4 至 5 年	940,890.50	470,445.25	50.00%
5 年以上	284,639.00	284,639.00	100.00%
合计	584,152,646.07	10,484,138.0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31,265.5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客户 1	131,603,590.20	22.53	1,803,820.04
客户 2	109,178,882.60	18.69	1,406,957.44
客户 3	47,943,554.99	8.21	2,004,000.39
客户 4	43,019,980.23	7.36	1,228,401.32
客户 5	32,643,515.90	5.59	317,702.14
合计	364,389,523.92	62.38	6,760,881.33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755,595.99	100.00%	325,116.01	3.33%	9,430,479.98	13,676,872.19	100.00%	297,759.56	2.18%	13,379,112.63
合计	9,755,595.99	100.00%	325,116.01	3.33%	9,430,479.98	13,676,872.19	100.00%	297,759.56	2.18%	13,379,112.6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7,340,361.99	36,701.81	0.50%
1 至 2 年	2,049,284.00	102,464.20	5.00%
2 至 3 年	200,000.00	20,000.00	10.00%
3 至 4 年			30.00%
4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65,950.00	165,950.00	100.00%

合计	9,755,595.99	325,116.01	
----	--------------	------------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7,356.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4,491,314.40	4,236,989.00
备用金	2,433,752.82	1,544,046.45
其他	2,830,528.77	7,895,836.74
合计	9,755,595.99	13,676,872.1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1	备用金	2,433,752.82	1 年以内	24.95%	12,168.76
客户 2	其他	1,366,659.64	1-2 年	14.01%	6,833.30
客户 3	保证金	857,106.00	一年以内 1-2 年	8.79%	34,591.41
客户 4	保证金	800,000.00	一年以内 1-2 年	8.20%	35,500.00

客户 5	备用金	600,000.00	一年以内	6.15%	3,000.00
合计	--	6,057,518.46	--	62.10%	92,093.47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6,162,481.51		186,162,481.51	112,230,306.51		112,230,306.51
合计	186,162,481.51		186,162,481.51	112,230,306.51		112,230,306.51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辽宁聚龙金融自助装备有限公司	44,539,571.21			44,539,571.21		
大连聚龙金融安全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国家金融安全银行业务培训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欧洲聚龙有限责任公司	7,990,190.00			7,990,190.00		
辽宁聚龙海目星物流科技有限公	6,700,000.00			6,700,000.00		

司						
聚龙南非股份有限公司	545.30			545.30		
聚龙办公自动化私人有限公司		932,175.00		932,175.00		
聚龙(上海)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辽宁聚龙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12,230,306.51	73,932,175.00		186,162,481.51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9,009,526.53	385,141,386.81	1,117,263,022.14	530,799,091.14
其他业务	27,135,306.27	5,471,919.13	12,956,037.47	5,303,781.24
合计	846,144,832.80	390,613,305.94	1,130,219,059.61	536,102,872.38

其他说明：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3,906.9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210,26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0,255.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8,671.3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89,051.95	
合计	17,503,530.3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968,671.35	募集资金存款利息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38%	0.47	0.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1%	0.44	0.4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柳长庆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雁女士、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淑梅女士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其他有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